

中国区域金融运行报告

(2024)

中国人民银行货币政策分析小组

2024 年 7 月 26 日

目 录

内容摘要	1
第一部分 区域经济金融运行概况	5
一、区域经济运行总体情况	5
二、区域金融运行总体情况	10
第二部分 各区域板块经济金融运行情况分析	16
一、东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16
二、中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19
三、西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1
四、东北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4
五、主要经济圈与自由贸易试验区（港）发展	26
（一）主要经济圈建设情况	26
（二）自由贸易试验区（港）建设情况	27
六、区域金融改革创新与对外开放情况	28
（一）金融对外开放迈出新步伐	28
（二）科创金融改革取得新成效	29
（三）绿色金融创新呈现新进展	29
（四）普惠金融改革开创新局面	29
（五）金融数字化转型实现新突破	30
第三部分 区域经济金融展望	31
第四部分 专 题	33
专题 1 降低存量房贷利率政策成效显著	33
专题 2 CPI 和 PPI 的区域运行特点与比较	35
专题 3 贷款增长的区域特征与盘活存量资金	37
专题 4 持续强化金融赋能 助力民营经济恢复发展	39
专题 5 做好科技金融的实践探索与思考	41
专题 6 绿色金融助力经济低碳转型发展	43

表

表 1 2023 年各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和增长率	5
表 2 2023 年各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加权平均增长率	6
表 3 2023 年各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7
表 4 2023 年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和各地区三次产业的比重、增长率	8
表 5 2023 年各地区商品房销售面积、销售额增长率	8

表 6	2023 年 12 月 70 个大中城市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分布	8
表 7	2023 年各地区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支出增长率	9
表 8	2023 年各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占全国比重	10
表 9	2023 年各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结构分布	10
表 10	2023 年各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12
表 11	2023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占比的地区分布	14
表 12	2023 年各地区跨境人民币业务分布	15

图

图 1	各地区经济增长贡献率	5
图 2	2023 年各地区进出口增速	7
图 3	2023 年各地区 CPI 和 PPI 同比涨幅	9
图 4	2023 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10
图 5	2023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及增长率	11
图 6	2023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及增长率	13
图 7	东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16
图 8	东部地区三次产业结构	16
图 9	东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17
图 10	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长情况	18
图 11	东部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18
图 12	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长情况	18
图 13	中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19
图 14	中部地区消费增长情况	19
图 15	中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20
图 16	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长情况	21
图 17	中部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21
图 18	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长情况	21
图 19	西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22
图 20	西部地区三次产业结构	23
图 21	西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23
图 22	西部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24
图 23	东北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24
图 24	东北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25
图 25	东北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26
图 26	2023 年各地区月度 CPI 同比变动	35
图 27	2023 年各地区月度 PPI 同比变动	35
图 28	2018—2023 年本外币绿色贷款增速和比重变化情况	43
图 29	2023 年绿色贷款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增速和占比情况	43

内容摘要

2023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面对异常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各地区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加大宏观调控力度，着力扩大内需、优化结构、提振信心、防范化解风险，我国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迈出坚实步伐。中国人民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稳健的货币政策精准有力，适时强化逆周期调节，统筹把握总量与结构、数量与价格、内部与外部均衡，保持货币信贷总量适度、节奏平稳，资金供给结构持续优化，社会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人民币汇率基本稳定，为经济回升向好营造了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

2023年，全国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5.2%，增速居世界主要经济体前列，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分别增长5.4%、4.9%、5.5%和4.8%。**东部地区经济带动作用明显**。经济总量保持领先，新动能投资明显加快，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金融业运行稳健，服务质效进一步提升，金融改革创新取得新成效。**中部地区经济稳中提质**。重点项目投资支撑有力，外贸新动能加速提质，产业能级持续提升，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明显；金融业支持实体经济有力，对先进制造业服务力度持续加大，普惠金融、绿色金融快速发展。**西部地区经济稳中向好**。工业投资拉动有力，新消费市场加速回暖，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提升；社会融资规模快速增长，绿色金融创新发展成效显著，银行资产质量保持稳定。**东北地区经济较快恢复**。农业现代化水平持续提升，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地位更加稳固，消费市场加快复苏，外贸出口快速增长；金融支持重点领域薄弱环节力度加大，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不断下降，金融生态环境持续优化。

2023年，区域经济金融运行主要呈现以下特点：**一是区域发展协调性不断增强，城乡融合发展步伐稳健**。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生产总值增速全面加快，区域间经济增速差距收窄，区域经济发展更加协调。高质量发展动力源引擎带动作用有效发挥，产业协同和一体化发展取得新突破。城乡融合步伐稳健，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稳步提高。乡村振兴取得新成效，农民生活便捷性不断提高。**二是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投资结构不断优化**。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3.0%，资本形成总额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1.5个百分点。其中，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6.5%，高技术产业投资同比增长10.3%，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5.9%，民间投资意愿和能力逐渐恢复。分区域看，东部地区固定

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4.4%，保持较快增速。**三是消费市场持续恢复回升，外资外贸结构持续优化。**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7.2%，最终消费支出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4.3 个百分点，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分别增长 7.2%、6.8%、7.6% 和 8.7%，消费增速分别比上年提高 7.4 个、5.3 个、8.5 个和 13.7 个百分点。县乡消费占比稳步提升，服务零售较快增长，线上消费比重上升，升级类、绿色类消费需求不断释放。民营企业进出口较快增长，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总额占比提高，跨境电商成为外贸增长新引擎。引资结构持续优化，高技术产业和制造业引资占比提高。**四是三次产业协调发展，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三次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4.1%、4.7%、5.8%，服务业支撑经济增长作用增强，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60.2%。分区域看，东北、西部地区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速分别比上年提高 0.9 个、0.1 个百分点；东北、东部、西部地区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速分别比上年提高 4.7 个、2.3 个、0.7 个百分点；西部地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速最快，为 6.0%。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扎实推进，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不断壮大。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对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长贡献率接近五成，制造业智能化带动相关行业生产较快增长，新能源产品日益成为新增长点，科技创新实现新的突破。**五是财政收支平稳增长，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同比增长 6.4%，增速比上年提高 5.8 个百分点，其中东部、东北地区一般预算收入增速比上年分别提高 3.7 个、12.7 个百分点。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同比增长 5.4%，社会保障和就业、科技、农林水、城乡社区支出同比分别增长 8.9%、7.9%、6.5%、5.7%，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减税降费政策继续优化完善，全年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资金规模超过 2.2 万亿元，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受益明显。城镇新增就业 1244 万人，农民工总量、脱贫人口务工规模分别比上年增加 191 万人、119 万人，就业形势稳步向好，重点群体就业持续改善。**六是货币信贷保持合理增长，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有力有效。**2023 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和广义货币（M2）存量同比分别增长 9.5% 和 9.7%，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信贷总量增长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增强，各项贷款同比多增，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本外币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11.4%、11.1%、11.0% 和 3.2%。**七是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聚焦重点，信贷结构持续优化。**2023 年末，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31.9%，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21.9% 和 15.3%，绿色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36.5%，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23.5%，民营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2.6%，均持续高于全国各项贷款增速。分区域看，东部、中部地区制造业中长期贷款、绿色贷款和普惠小微贷款增长均快于全国。**八是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持续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效能和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有效维护利率市场竞争秩序，推动降低存量首套房贷利率，企业融资和居民信贷成本稳中有

降。2023 年 12 月，全国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35%，同比下降 0.22 个百分点。其中，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分别为 4.28%、4.42%、4.55% 和 4.24%，同比分别下降 0.21 个、0.37 个、0.32 个和 0.44 个百分点。**九是金融风险整体收敛，金融业运行稳健。**2023 年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 1.59%，较上年末下降 0.04 个百分点。金融业机构资产规模稳步增长，银行业机构整体经营稳健，金融风险总体可控。**十是区域金融改革高质量推进，金融业高水平对外开放不断深化。**科创金融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效，绿色金融改革纵深推进，普惠金融改革助力乡村振兴提质增效，科技赋能金融创新效果显现。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政策扩容升级，人民币跨境交易结算等基础性制度安排持续优化。全国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 52.3 万亿元，同比增长 24.0%。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国发展面临的环境仍是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我国具有显著的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的需求优势、产业体系完备的供给优势、高素质劳动者众多的人才优势，发展内生动力在不断积聚。但也要清醒看到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当前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国内有效需求仍显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国内大循环也存在堵点。综合起来看，我国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全国各地区将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大力优化经济布局，完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提高区域协调发展水平，充分发挥各地区比较优势，按照主体功能定位，积极融入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东北全面振兴、中部地区加快崛起、东部地区加快推进现代化等战略，提升东北和中西部地区承接产业转移能力。支持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经济发展优势地区更好发挥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抓好标志性项目在雄安新区落地建设。持续推进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推动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把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有机结合起来，推动城乡融合和区域协调发展，加快构建优势互补、高质量发展的区域经济格局。

人民银行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持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精准有效，强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准确把握货币信贷供需规律和新特点，引导信贷合理增长、均衡投放，盘活被低效占用的金融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持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水平预期目

标相匹配，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优化资金供给结构，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坚持聚焦重点、合理适度、有进有退，加强工具创新，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做好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金融服务，加大对“市场+保障”的住房供应体系的金融支持力度，着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深化利率、汇率市场化改革，兼顾内外均衡，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保持人民币在合理均衡水平上的基本稳定。统筹发展与安全，着力推进金融高水平开放，大力支持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稳妥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不断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金融需求，不断开创新时代金融工作新局面。

第一部分 区域经济金融运行概况

2023年，面对异常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各地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我国经济回升向好，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迈出坚实步伐。各地区金融运行平稳，信贷总量适度、节奏平稳，信贷结构持续优化，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重点领域金融风险稳妥化解，金融改革开放进一步深化，金融服务和管理水平持续提升，为经济回升向好营造了良好的货币金融环境。

一、区域经济运行总体情况

2023年，我国经济总体回升向好，全年国内生产总值（GDP）¹126.1万亿元，同比增长5.2%，比上年加快2.2个百分点，增速居世界主要经济体前列。四个季度GDP同比分别增长4.5%、6.3%、4.9%和5.2%，全年经济运行呈现“前低、中高、后稳”态势。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²生产总值占全国比重分别为52.1%、21.6%、21.5%和4.8%，其中，东部、西部地区生产总值占比分别提高0.4个、0.1个百分点，中部地区占比下降0.5个百分点，东北地区占比保持不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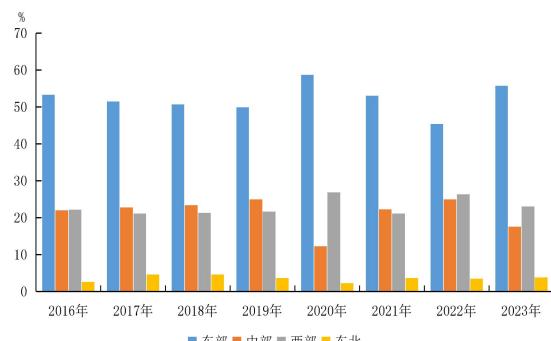
表1 2023年各地区生产总值比重和增长率

	占比（%）	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 (个百分点)	比上年增减 (个百分点)
东部	52.1	0.4	5.4
中部	21.6	-0.5	4.9
西部	21.5	0.1	5.5
东北	4.8	0.0	4.8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一）区域发展协调性平衡性不断增强，城乡融合发展步伐稳健

1.区域发展协调性平衡性不断增强。各地区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完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区域协调发展迈向更高水平。2023年，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分别增长5.4%、4.9%、5.5%和4.8%，均高于上年增速水平，区域间经济增速差距较上年收窄，区域经济发展更加协调。2023年，全国共有17个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地区生产总值增速高于全国，数量较上年增加，区域分布更加平衡，其中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分别有5个、2个、8个和2个，区域发展平衡性更强。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1 各地区经济增长贡献率

2.高质量发展动力源引擎带动作用有效发挥，产业协同和一体化发展取得新突破。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经济发展优势地区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有效发挥，引擎带动作用不断加强，发挥了“挑大梁”作用。2023年，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九市地区生产总值合

¹ 国内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地区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

² 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10个省（直辖市）；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6个省；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12个省（自治区、直辖市）；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3个省。

计 52.0 万亿元，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为 41.2%，较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地区生产总值突破 8 万亿元，占西部地区生产总值比重为 30.4%，较上年提高 0.3 个百分点。各地区强化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统筹硬件联通和制度衔接，产业协同和一体化发展取得新突破。京津冀地区产业协作水平提高，科技成果转化加快。2023 年，北京流向津冀技术合同成交额 749 亿元，同比增长 1.1 倍；京津冀地区培育国家级单项冠军企业 100 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1450 家，分别占全国的 8% 和 12% 以上。长三角地区加强跨省域互补性产业体系建设，全国首个跨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于 2023 年 7 月揭牌，已形成 38 项面向全国复制推广的制度创新成果。粤港澳大湾区强化制度规则衔接，不断提升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水平，推动各类要素资源互联互通。深圳市政府赴香港发行 50 亿元离岸人民币地方债。2023 年，大湾区内地九市进出口总额 8 万亿元，占全国进出口总额的 19%。成渝地区共同打造汽车、电子信息等产业集群。两地电子信息制造业规模突破 1.6 万亿元，新型显示产业规模占全国比重超过 30%；两地生产汽车 329 万辆，占全国汽车产量的 10.9%。2023 年，成渝经济圈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5.7%，比全国增速高 2.7 个百分点。

3. 城乡融合步伐稳健，乡村振兴扎实推进。

各地区深入实施新型城镇化战略，进一步放宽放开城市落户条件，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促进各类要素双向流动。2023 年末，全国常住人口城镇化率为 66.2%，比上年末提高 0.9 个百分点。持续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强化农业发展支持政策，不断提升乡村建设水平，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取得新进展。2023 年，脱贫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同比实际增长 8.4%，比全国农村居民收入增速高 0.8 个百分点。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日益完善，村容村貌持续改善，农村卫生厕所普及率超过 73%，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0%，生活污水治理（管控）率达到 40% 以上，生活垃圾得到收运处理的行政村比例保持在 90% 以上，农村公路总里程达 460 万公里，农民生活便捷性不断提高。数字乡村建设稳步推进，农村地区互联网普及率达到 66.5%，助力乡村消费新业态较快发展。2023

年，全国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21691 元，同比实际增长 7.6%，比城镇居民高 2.8 个百分点，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 2.39，比上年下降 0.06。

（二）内需稳步扩大，外需保持平稳

1. 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投资结构不断优化。2023 年，各地区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全国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50.3 万亿元，同比增长 3.0%，资本形成总额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5 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地区投资同比增长 4.4%，比全国高 1.4 个百分点，比上年提高 0.8 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投资增速均较上年有所回落。在企业盈利改善及转型升级加快等因素带动下，制造业投资持续企稳向好，全年同比增长 6.5%，比全部投资增速高 3.5 个百分点，其中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 9.9%，占制造业投资的比重较上年提高 0.8 个百分点。各地区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高技术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10.3%，占全部投资的比重较上年提高 0.7 个百分点。随着增发国债等政策持续落地显效，民生补短板投资增势良好，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5.9%。随着一系列政策措施落实，民间投资的意愿和能力逐渐恢复，全年民间投资同比下降 0.4%，降幅比前三季度收窄 0.2 个百分点。

表 2 2023 年各地区固定资产投资加权平均增长率

	固定资产投资（%）	比上年增减（个百分点）
东部	4.4	0.8
中部	0.3	-8.6
西部	0.1	-4.6
东北	-1.8	-3.0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消费市场持续恢复回升，新场景新模式发展向好。2023 年，各地区深入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推动消费市场回升向好，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7.1 万亿元，同比增长 7.2%，最终消费支出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4.3 个百分点，对经济发展

展的基础性作用进一步增强。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消费全面恢复，同比分别增长 7.2%、6.8%、7.6% 和 8.7%，分别比上年提高 7.4 个、5.3 个、8.5 个和 13.7 个百分点；县乡消费占比稳步提升，县乡消费品零售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38.4%，较上年提高 0.3 个百分点。分领域看，服务零售额增长较快，同比增长 20.0%，比商品零售额增速高 14.2 个百分点。文旅消费回暖带动住宿、餐饮消费加快恢复，餐饮收入同比增长 20.4%，限额以上住宿业单位客房收入实现两位数增长。线上消费增长加快，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增速比上年提高 2.2 个百分点，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较上年提高 0.4 个百分点。升级类、绿色类消费需求不断释放，限额以上单位金银珠宝类、体育娱乐用品类商品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13.3%、11.2%，新能源汽车销量同比增长 37.9%。

表 3 2023 年各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重和增长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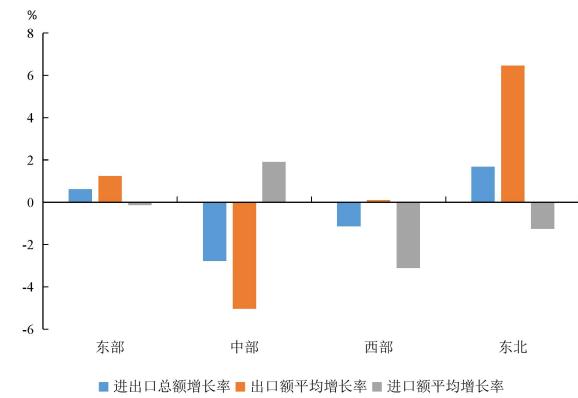
	占比 (%)	加权平均增长率 (%)	
		比上年增减 (个百分点)	比上年增减 (个百分点)
东部	50.5	0.0	7.2
中部	24.4	-0.1	6.8
西部	20.8	0.0	7.6
东北	4.3	0.1	8.7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3. 货物进出口总体平稳，贸易结构持续优化。

2023 年，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显现，内需扩大拉动进口，产业配套能力和集成优势有效拉动出口。全国货物进出口总额 41.8 万亿元，同比增长 0.2%。其中，出口总额 2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0.6%，东北地区出口增速最高，为 6.5%；进口总额 18.0 万亿元，同比下降 0.3%，中部地区进口增速最高，为 1.9%。货物进出口顺差 5.8 万亿元。机电产品出口同比增长 2.9%，占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8.6%。民营企业进出口同比增长 6.3%，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53.5%，较上年提高 3.1 个百分点。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同比增长 2.8%，占进出口总额的比重为 46.6%，较上年提高 1.2 个百分点。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达到 2.4

万亿元，同比增长 15.6%，成为外贸增长的新引擎。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 2 2023 年各地区进出口增速

4. 引资结构持续优化，对外投资平稳发展。

2023 年，全国实际使用外资 1.1 万亿元，其中，高技术产业和制造业引资占比分别为 37.4% 和 27.9%，较上年分别提高 1.3 个和 1.6 个百分点。东部地区继续发挥开放高地作用，广东、上海、江苏、浙江实际使用外资均超过 200 亿美元。全国新设外资企业近 5.4 万家，同比增长 39.7%。全年对外非金融类直接投资额 9170 亿元，同比增长 16.7%。投资领域和范围不断扩大，全年新签绿色、数字、蓝色等领域投资合作备忘录 23 份，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非金融类直接投资额同比增长 28.4%。

（三）三次产业协调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

1. 三次产业协调发展，服务业支撑作用增强。

2023 年，全国三次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4.1%、4.7%、5.8%，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 7.1%、38.3%、54.6%。农业基础地位更加巩固，全年粮食总产量 1.4 万亿斤，连续 9 年稳定在 1.3 万亿斤以上。东北、西部地区第一产业增加值增速分别比上年提高 0.9 个、0.1 个百分点。工业生产持续恢复，全国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2%，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1.3 个百分点，41 个大类行业中有 28 个行业增加值实现增长。分区域看，东北、东部、西部地区第二产业增加值增速分别比上年提高 4.7 个、2.3 个、0.7 个百分点。服务业支撑作用增强，服务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较上

年提高 1.2 个百分点，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 3.2 个百分点，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 60.2%。其中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8.3%，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26.8%。东部地区第三产业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最高，为 57.6%；西部地区第三产业增加值增速最快，为 6.0%。

表 4 2023 年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和各地区三次产业的比重、增长率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三次产业的地区分布			
第一产业	32.4	24.9	34.0	8.7
第二产业	51.6	22.4	21.7	4.3
第三产业	55.0	20.6	19.8	4.6
	各地区三次产业比重			
第一产业	4.5	8.3	11.3	13.1
第二产业	37.9	39.7	38.6	34.6
第三产业	57.6	52.0	50.1	52.3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各地区三次产业的加权平均增长率			
第一产业	4.0	3.4	4.7	3.8
第二产业	5.2	5.0	5.3	3.7
第三产业	5.6	5.2	6.0	5.7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2.新质生产力加快形成，科技创新实现新突破。各地区扎实推进制造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转型，深化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新动能新优势不断壮大。全年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6.8%，占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的比重为 33.6%，较上年提高 1.8 个百分点，对全部规模以上工业增长贡献率接近五成。制造业智能化带动相关行业生产较快增长，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制造、集成电路制造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29.8%、10.3%；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60.0%、20.5%；服务机器人、3D 打印设备等智能化产品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23.3%、36.2%。新能源产品日益成为新增长点，清洁能源消费量占能源消费总量比重为 26.4%，较上年提高 0.4 个百分点。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快推进，创新成果不断涌现，创新能力实现新提升。国产大飞机、国产大型邮轮、“奋斗者”号载人潜水器等大国重器亮点纷呈，我国成为世界上首个国内有效发明专利数量突破 400 万件的国家，高价值发明专利占比超过四成。

3.房地产市场出现积极变化，新发展模式加

快构建。各地区适应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变化，适时调整优化房地产政策，市场出现积极变化。2023 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同比下降 9.6%，降幅比上年收窄 0.4 个百分点；商品房销售面积、销售额同比分别下降 8.5%、6.5%，降幅分别比上年收窄 15.8 个、20.2 个百分点。“保交楼”工作稳步推进，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屋竣工面积同比增长 17.0%。各地区适应新型城镇化发展趋势，稳步推进城市更新行动，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积极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全国各类棚户区改造开工 159 万套，基本建成 193 万套；保障性租赁住房开工建设筹集 213 万套（间）；新开工改造城镇老旧小区 5.37 万个，惠及居民 897 万户。

表 5 2023 年各地区商品房销售面积、销售额增长率

单位：%

	商品房销售面积		商品房销售额	
	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个百分点）	增长率	比上年增减（个百分点）
东部	-6.7	16.3	-5.8	19.3
中部	-13.2	8.1	-11.2	14.5
西部	-7.5	20.2	-3.7	26.9
东北	-3.0	34.9	-7.7	33.2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表 6 2023 年 12 月 70 个大中城市住宅销售价格同比涨幅分布

单位：%

	新建商品住宅销售价格指数			二手住宅销售价格指数		
	涨幅 5%（含）-10%（不含）	涨幅 0%（含）-5%（不含）	同比下降城市占比	涨幅 5%（含）-10%（不含）	涨幅 0%（含）-5%（不含）	同比下降城市占比
东部	0.0	35.7	64.3	0.0	0.0	100.0
中部	0.0	25.0	75.0	0.0	0.0	100.0
西部	0.0	44.4	55.6	0.0	5.6	94.4
东北	0.0	0.0	100.0	0.0	0.0	100.0
全国	0.0	31.4	68.6	0.0	1.4	98.6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四）财政收支平稳增长，减税降费政策继续优化完善

1.财政收入恢复性增长，财政支出持续加力。受经济回升向好和 2022 年实施大规模增值税留

抵退税拉低基数等因素影响，2023年财政收入实现恢复性增长。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1.7万亿元，同比增长6.4%，比上年提高5.8个百分点，31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财政收入均实现正增长。其中，税收收入18.1万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为83.6%，较上年提高1.8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东北地区一般预算收入同比分别增长6.7%、12.0%，比上年分别提高3.7个、12.7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地区同比分别增长6.9%、10.7%，增速比上年有所放缓。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支出27.5万亿元，同比增长5.4%。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一般预算支出同比分别增长3.4%、5.3%、6.8%和6.4%。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有力，四季度增发1万亿元国债，全部通过转移支付安排给地方，用于支持灾后恢复重建和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建设。全年社会保障和就业、科技、农林水、城乡社区支出同比分别增长8.9%、7.9%、6.5%、5.7%。

表7 2023年各地区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支出增长率

单位：%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增长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增长率 比上年同期增减 (个百分点)	
		东部	中部
东部	6.7	3.7	3.4
中部	6.9	-5.1	5.3
西部	10.7	-2.1	6.8
东北	12.0	12.7	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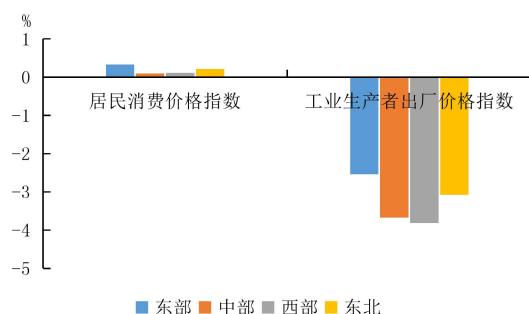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2.减税降费政策继续优化完善，实体经济和中小微企业受益明显。2023年，国家分批次延续优化70余项到期税费优惠政策，聚焦特定领域、关键环节精准实施一批新的税费优惠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资金规模超过2.2万亿元。从政策惠及对象看，制造业以及与之相关的批发零售业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近9500亿元，占总规模的比重为42.6%；中小微企业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约1.4万亿元，占总规模的比重为64.0%。

（五）消费价格总体平稳，生产价格低位运行

1.消费价格总体平稳，能源价格由涨转降。

受国内有效需求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和社会预期偏弱等因素影响，2023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涨0.2%，涨幅比上年回落1.8个百分点。食品价格下降0.3%，影响CPI下降约0.06个百分点，其中猪肉价格平均下降13.6%，影响CPI下降约0.20个百分点。受国际油价下行影响，能源价格由上年上涨11.2%转为下降2.6%，影响CPI下降约0.20个百分点。按算术平均计算，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CPI同比分别上涨0.3%、0.1%、0.1%和0.2%。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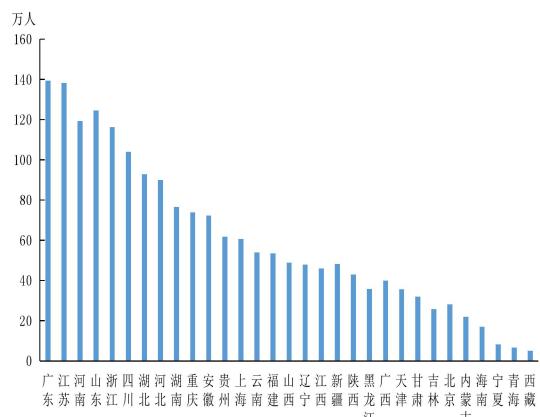
图3 2023年各地区CPI和PPI同比涨幅

2.生产价格低位运行，部分高技术产品、消费品制造业价格上涨。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下行、上年同期对比基数较高因素影响，2023年全国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同比下降3.0%，比上年低7.1个百分点。全年PPI呈“V”型走势，年中6月降至最低点-5.4%，12月降幅收窄至-2.7%。按算术平均计算，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PPI同比分别下降2.5%、3.7%、3.8%和3.1%。随着高技术产业发展和一系列促消费扩内需政策效果逐步显现，航空航天器及设备制造、文教工美体育和娱乐用品制造业价格同比分别上涨4.2%、4.8%，对PPI走势产生了拉升作用。

（六）就业形势总体稳定，重点群体就业持续改善

2023年，全国城镇新增就业1244万人，比上年多增38万人。城镇调查失业率平均值为5.2%，比上年低0.4个百分点，四个季度的城镇调查失业率分别是5.4%、5.2%、5.2%、5.0%，就业形势稳步改善。随着服务业较快恢复，城乡人口流动加快，以及一系列稳岗支持和扩岗激励措施落

地生效，就业困难群体分类帮扶成效显著，全国农民工总量、脱贫人口务工规模分别达到29753万人、3397万人，比上年分别增加191万人、119万人。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城镇新增就业人数占全国比重分别为43.0%、24.4%、26.7%和5.9%，与上年基本持平。



注：上海数据为2023年城镇新增就业岗位数。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4 2023年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二、区域金融运行总体情况

（一）金融总量合理增长，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有力有效

1.社会融资规模保持合理增长。2023年末，全国社会融资规模存量为378.1万亿元，同比增长9.5%；全年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35.6万亿元。分结构看，金融机构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³增加22.2万亿元，占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的比重为62.4%；直接融资增加2.4万亿元，占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的比重为6.8%；政府债券净融资9.6万亿元，占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的比重为27.0%。

³自2023年1月起，中国人民银行将消费金融公司、理财公司和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三类银行业非存款类金融机构纳入金融统计范围。

表8 2023年各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占全国比重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合计
地区社会融资规模	54.4	20.5	22.5	2.6	100
其中：表内融资	59.1	18.5	20.9	1.5	100
表外融资	48.7	28.3	16.6	6.4	100
直接融资	50.3	31.4	19.1	-0.8	100
政府债券	39.8	21.9	30.6	7.7	1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表9 2023年各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结构分布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表内融资	78.0	65.0	66.5	41.1
其中：人民币贷款	78.8	65.5	66.8	42.0
外币贷款（折合人民币）	-0.8	-0.5	-0.3	-0.9
表外融资	-1.5	-2.3	-1.2	-4.0
其中：委托贷款	0.2	0.9	0.7	-3.1
信托贷款	0.2	-1.1	-2.6	-2.9
未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	-1.9	-2.1	0.6	2.0
直接融资	7.2	11.8	6.6	-2.4
其中：企业债券	3.6	10.3	5.3	-4.2
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	3.5	1.6	1.2	1.8
政府债券	12.9	18.9	24.0	51.1
其他	3.4	6.6	4.1	14.2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2.信贷总量增长稳定性和可持续性增强。2次降准释放长期资金超1万亿元，综合运用再贷款再贴现、中期借贷便利、公开市场操作等流动性投放工具，为信贷合理增长提供有力支撑；多次召开金融机构座谈会，引导信贷总量适度、节奏平稳，增强贷款增长的稳定性和可持续性。2023年末，全国本外币贷款余额242.2万亿元，同比增长10.1%。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本外币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11.4%、11.1%、11.0%和3.2%；东部和西部地区贷款余额占比上升，较上年末分别提高0.3个和0.1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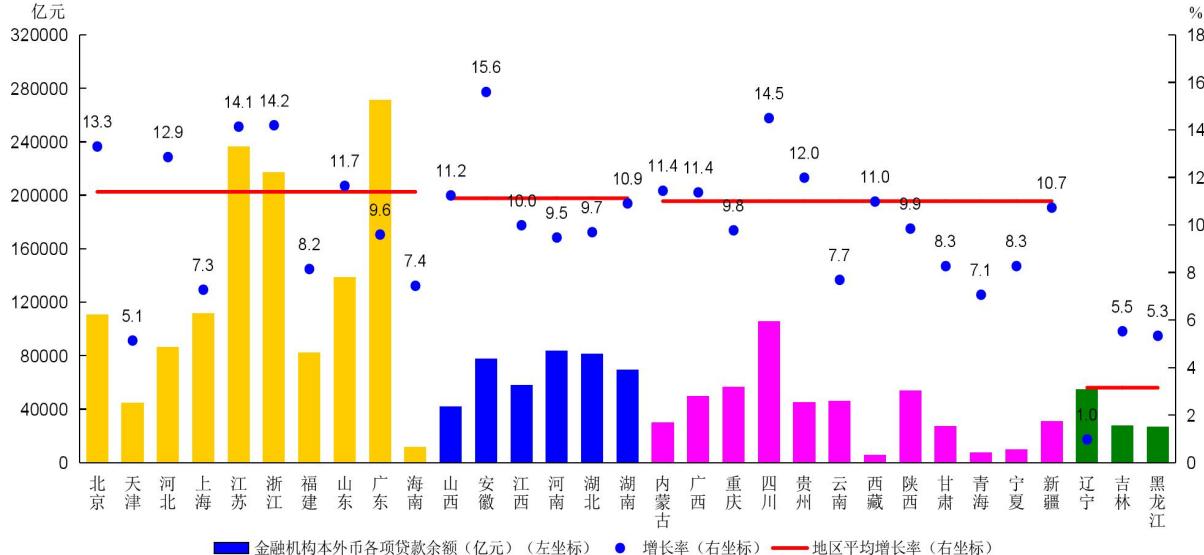
企事业单位中长期贷款增速维持高位，工业、服务业和基础设施业贷款增加较多。2023年末，全国本外币企事业单位中长期贷款余额98.8万亿元，同比增长15.7%，增速比上年末提高1.2个

百分点；全年增加 13.5 万亿元，同比多增 2.5 万亿元。从投向看，工业、服务业和基础设施业贷款增加较多，全年分别增加 4.8 万亿元、6.8 万亿元和 4.9 万亿元，同比分别多增 1.2 万亿元、1.1 万亿元和 1.1 万亿元，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力度稳固。

住户贷款平稳增长，消费贷款增速回升。

2023 年末，全国本外币住户贷款余额 80.1 万亿元，

同比增长 5.7%，增速比上年末提高 0.2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4.3 万亿元，同比多增 3648 亿元。其中，住户消费性贷款（不含个人住房贷款）余额 19.8 万亿元，同比增长 9.4%，增速比上年末提高 4.7 个百分点；全年增加 1.8 万亿元，同比多增 9426 亿元，助力消费稳步恢复。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5 2023 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及增长率

3.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聚焦重点，信贷结构持续优化

引导金融资源向制造业和科技创新领域倾斜。贯彻落实支持科技型企业融资行动方案，巩固科技创新再贷款政策牵引带动作用，完善金融支持科技创新政策框架，推动构建多元化接力式科创金融服务体系，定期开展全国性银行制造业和科技创新贷款情况通报，激励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制造业和科技创新的信贷支持。2023 年末，全国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12.5 万亿元，同比增长 31.9%。其中，高技术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 2.7 万亿元，同比增长 34.0%。分区域看，东部、中部地区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长快于全国，余额同比增速均为 34.5%。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贷款余额分别为 2.5 万亿元、13.6 万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21.9% 和 15.3%。获得贷款支持的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分别为

21.2 万家、21.8 万家；获贷率分别为 46.8%、54.2%，分别比上年末提高 2.1 个、0.8 个百分点。

统筹抓好绿色发展和能源转型信贷支持。继续并行实施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碳减排支持工具延续实施至 2024 年末，将部分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和外资金融机构纳入工具支持范围；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延续实施至 2023 年末。强化宏观信贷政策指导，在保障能源供应安全的同时支持经济向绿色低碳转型，助力科学有序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2023 年末，全国本外币绿色贷款余额 30.1 万亿元，是 2020 年末的 2.5 倍；余额同比增长 36.5%，比各项贷款增速高 26.4 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中部地区绿色贷款增长快于全国，余额同比增速分别为 41.7%、37.2%。

持续优化民营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坚决落实“两个毫不动摇”，牵头出台金融支持民营经济 25 条举措，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 2500 亿

元，延长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实施期限至2024年底，深入实施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推动健全涉企信息共享、融资担保等配套机制，继续做好对民营和小微企业的金融支持工作。2023年末，全国民营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2.6%，比上年末提高1.6个百分点。普惠小微授信户数6166万户，同比增长9.1%；普惠小微贷款余额29.4万亿元，同比增长23.5%，持续高于各项贷款增速，其中，中部和东部地区增速分别比全国高1.0个、0.4个百分点。

强化金融对养老领域支持力度。推动金融机构创新养老金融产品，积极做好企业年金、养老金托管等服务，开展养老理财和特定养老储蓄试点，优化适老化金融服务，支持银发经济和养老事业发展。截至2023年末，金融机构累计推出个人养老金产品超750款。继续在浙江、江苏等5个省份开展普惠养老专项再贷款试点，支持增加普惠养老服务供给。2023年末，国家开发银行、农业发展银行、工商银行、农业银行、中国银行、建设银行、交通银行等七家银行养老产业贷款余额合计约1000亿元，同比增长26.4%。

推动金融与数字技术有机融合。稳步推进数字人民币、金融科技创新监管试点，多措并举引导金融机构发挥数字技术和数据要素作用，大力推动数字支付、数字信贷业务健康有序发展，加大对数字经济的金融支持力度。截至2023年末，金融机构向包括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在内的重点领域投放贷款近2万亿元。各地区试点建设数字信用信息服务平台，助力提高金融服务质效。浙江宁波积极发展数字普惠金融，搭建贯通国省市县四级数据的信用信息服务平台，截至2023年末，平台归集信息超23.7亿条，支持4.48万家企业线上获贷1726.2亿元；陕西铜川在宜君县布局升级版卫星遥感信贷系统，为农户授信提供可信任、可追溯的数据信息。

供需两端发力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适时调整优化房地产金融政策，需求端降首付比、降二套房利率下限、降存量房利率“三管齐下”，供给端抓好“金融16条”落实，将其中两项有适用期限的政策统一延长至2024年12月底，延长保交楼贷款支持计划实施期限至2024年5月底，增加抵押补充贷款（PSL）额度5000

亿元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建设，推动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2023年末，全国人民币房地产开发贷款余额12.9万亿元，同比增长1.5%。

4.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社会融资成本稳步下行。持续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效能和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2次下调政策利率，指导利率自律机制维护好存款市场竞争秩序，促进稳定银行负债成本，推动企业融资和居民信贷成本稳中有降。2023年12月，全国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4.35%，同比下降0.22个百分点。其中，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3.75%，同比下降0.22个百分点；个人住房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3.97%，同比下降0.29个百分点。分区域看，12月，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分别下降0.21个、0.37个、0.32个和0.44个百分点；新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分别下降0.38个、0.66个、0.23个和0.87个百分点。

表 10 2023年各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3月	4.47	4.70	4.69	4.58
6月	4.41	4.67	4.73	4.53
9月	4.41	4.60	4.73	4.56
12月	4.28	4.42	4.55	4.24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5.金融基础设施安全高效运行，金融服务广度深度不断拓展

支付结算服务更加安全高效便捷。推动出台《非银行支付机构监督管理条例》，将非银行支付行业全链条全周期监管纳入法治化、规范化轨道，标志着支付行业监管进入崭新阶段。配合相关部门坚决推进涉诈涉赌“资金链”治理，协助公安部门紧急拦截涉诈资金3288亿元，牢牢守护百姓“钱袋子”。完善现代化支付清算网络，持续保障支付清算基础设施稳健高效运行。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支付清算系统处理业务219.8亿笔、金额8986.4万亿元，推动支付行业向实体经济让利超300亿元。切实提升支付服务包容性，按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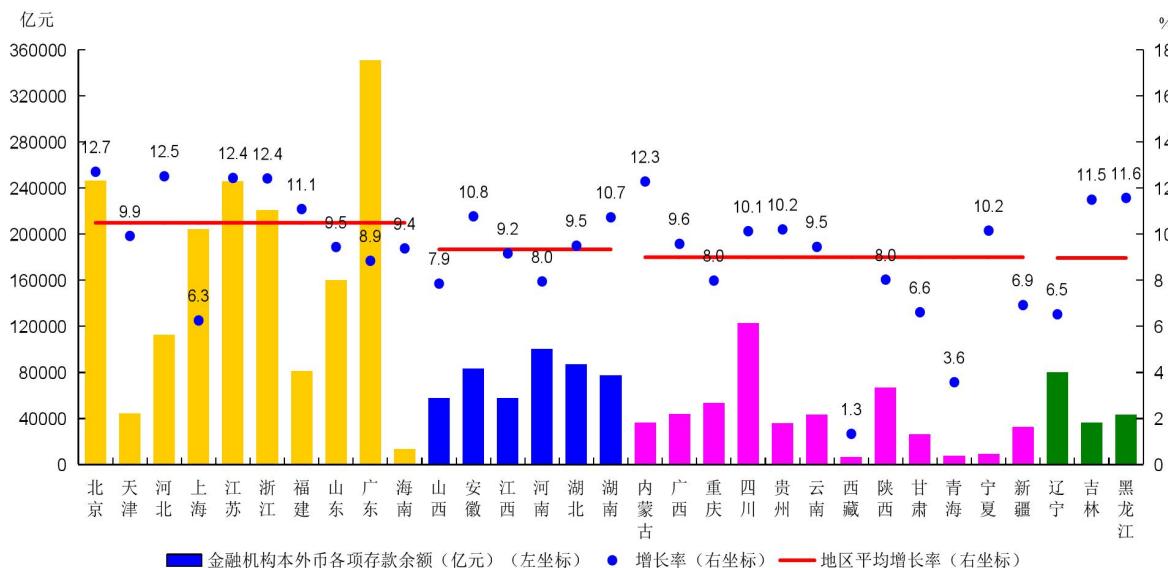
“大额刷卡、小额扫码、现金兜底”总体思路，明确境外银行卡受理、移动支付、现钞使用、账户服务等改进措施，持续提升老年人、外籍来华人员支付便利化水平。北京积极推进境外来华人员支付服务示范区建设，在首都国际机场、大兴国际机场基本实现境外银行卡服务全覆盖。四川在成都大运村推出数字人民币硬钱包，为境内外赛事人员提供便捷的数字人民币支付体验。浙江构建“外卡受理、数字人民币、移动支付、现钞支付”一体化金融服务体系，杭州亚运会期间为境外人员提供支付服务65.1万笔、金额3.96亿元，实现“零投诉、系统零中断”。

征信体系覆盖更广更深。强化央行基础征信地位，持续完善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不断提升征信服务便利性。截至2023年末，数据库累计收录11.6亿自然人、1.3亿户企业和组织信息，成为全球覆盖人口最多、收集借贷信息最全的征信系统，全年提供个人信用查询51.0亿次、企业信用查询1.6亿次。不断深化地方征信平台建设，推动建成省级地方征信平台31家，加强涉企信用信息共享应用，全年帮助227万户企业获得贷款8.6万亿元。各地信用信息共享机制建设

运用成效显著。“长三角征信链”平台接入机构持续增多，全年提供查询服务36万余笔，帮助放贷超3900亿元；“京津冀征信链”实现涉企信用信息跨地域共享，支持天津金融机构累计发放贷款143亿元；“珠三角征信链”上链信用信息9406万条，全年提供企业信用信息查询服务635万笔；广西“查东盟”跨境征信服务平台覆盖东盟国家787万家企业和境内3.7万家外贸企业，实现了信用报告的“一点查询、一键翻译”。

（二）金融机构负债保持平稳，各项存款稳定增长

1.存款稳定增长，东部地区占比提升。2023年末，全国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289.9万亿元，同比增长9.6%，连续三年稳定在10%左右的水平。分区域看，东部地区存款增长最快，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增速比全国高0.9个百分点，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增速分别比全国低0.3个、0.6个和0.6个百分点。从占比情况看，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占全国的比重为60.3%，较上年末提高0.4个百分点，中部、西部、东北地区占比均有所下降。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6 2023年末各地区金融机构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及增长率

2.住户存款增速有所放缓，定期存款占比有所提高。2023年末，全国住户部门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同比增长13.8%，比上年末下降3.5个百分点，占各项存款余额的比重为47.6%。其中，

住户定期及其他存款余额同比增长19.5%，比住户活期存款增速高18.0个百分点；住户定期及其他存款余额占全部住户存款的比重为71.4%，较上年末提高3.5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中

部地区住户存款增速高于全国，年末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14.5%、14.2%。

3.非金融企业存款平稳增长，东部地区增长较快。2023 年末，全国非金融企业本外币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4.9%，比上年末下降 1.8 个百分点；占各项存款余额的比重为 28.2%，较上年末下降 1.3 个百分点。其中，非金融企业定期及其他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9.2%，比活期存款增速高 12.1 个百分点。分区域看，东部地区非金融企业存款增速较快，比全国水平高 1.7 个百分点，中部、西部、东北地区非金融企业存款增速分别比全国低 4.4 个、1.5 个、6.4 个百分点。

4.大额存单业务有序发展，结构性存款规模继续压降。2023 年，全国金融机构发行大额存单 6.3 万期，发行总量 14.2 万亿元，同比增加 1.6 万亿元。从存量情况看，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大额存单余额占比分别为 64.2%、15.8%、14.1% 和 5.9%。存款创新产品持续规范，结构性存款余额继续下降。2023 年末，全国结构性存款余额同比下降 9.7%，其中东部、中部、西部和东北地区结构性存款余额同比分别下降 10.2%、5.0%、3.4% 和 18.7%。

表 11 2023 年末金融机构本外币存款余额占比的地区分布

单位：%

项目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地区合计
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60.3	16.6	17.4	5.7	100
其中：住户存款	50.7	20.9	20.1	8.3	100
结构性存款	60.4	12.1	12.2	15.3	100
个人大额存单	60.2	17.0	15.4	7.4	100
非金融企业存款	70.4	12.6	14.2	2.8	100
非金融企业活期存款	61.4	16.3	18.6	3.7	100
结构性存款	82.2	7.5	8.6	1.7	100
非金融企业大额存单	75.1	12.6	10.4	1.9	100
非银行业金融机构存款	81.2	8.0	8.3	2.5	100
其中：外币存款（亿美元）	86.5	5.2	6.1	2.2	1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三）金融风险整体收敛，金融业运行稳健

1.商业银行不良贷款率下降，信贷资产质量保持平稳。2023 年末，商业银行不良贷款余额 3.2 万亿元，不良贷款率 1.59%，较上年末下降 0.04 个百分点；商业银行逾期 90 天以上贷款与不良贷款比例为 84.2%，保持在较低水平；关注类

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为 2.20%，较上年末下降 0.05 个百分点。

2.防范化解金融风险取得重要成果，金融风险整体收敛、总体可控。持续推进中小银行改革化险，“一省一策”加快农村信用社改革，村镇银行改革重组和风险化解稳步推进。定期完成央行金融机构评级工作，积极探索在部分省份开展硬约束早期纠正试点，推动增量高风险银行“限期整改”。平稳完成互联网平台企业金融业务突出问题整改，推动跨境互联网券商非法金融业务整改，互联网金融风险专项整治取得良好成效。积极支持地方政府稳妥化解债务风险，完善常态化的融资平台金融债务监测机制。持续推进金融法治建设，《中华人民共和国金融稳定法（草案）》经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并公开征求意见。金融稳定保障基金基础框架初步建立，已有一定资金积累。

3.金融业机构总资产稳步增长，银行业机构经营稳健。2023 年末，全国金融业机构总资产 461.1 万亿元，同比增长 9.9%，增速与上年持平。分机构类型看，银行业机构总资产 417.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0%；证券业机构总资产 1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5.6%；保险业机构总资产 30.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4%。银行业机构经营平稳，2023 年末，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为 15.06%，拨备覆盖率为 205.14%，流动性比例为 67.88%。部分银行主要经营指标居于国际领先水平，发挥了我国金融体系“压舱石”的关键作用。

（四）金融业高水平对外开放有序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较快增长

1.稳步推进金融业高水平开放。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和国际化方向，稳步推进金融领域制度开放，继续加强境内外金融市场的互联互通。在横琴粤澳、前海深港、雄安新区等重点区域先行先试外汇管理创新政策，服务国家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实施；在上海、江苏、广东（含深圳）、北京、浙江（含宁波）、海南全域扩大实施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政策试点，为经营主体办理外汇业务提供便利；持续优化粤港澳大湾区“跨境理财通”业务试点，推进大湾区金融市场互联互通；内地与香港利率互换市场互联互通合作（“互换

通”）正式上线，更好满足投资者对利率风险的管理需求。渣打银行（中国）获批参与我国国债期货交易试点。美国万事达在我国境内发起设立的合资公司取得银行卡清算业务许可证。

2.持续推进跨境人民币业务增长，不断提高投融资服务便利化程度。2023年，全国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52.3万亿元，同比增长24.0%。其中，经常项目下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14.0万亿元，同比增长33.0%；资本项目下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38.3万亿元，同比增长21.0%。中国人民银行不断优化跨境人民币业务政策，与沙特、阿联酋等国央行新签或续签双边本币互换协议，目前有效双边本币互换协议共31份，金额超过4万亿元；在巴西、柬埔寨、塞尔维亚等国新设人民币清算行，目前已在31个国家和地区授权了33家人民币清算行，覆盖主要国际金融中心。各地区在推进人民币跨境贸易投融资便利化上持

续发力。内蒙古优化边民互市贸易跨境人民币结算流程，推动周边国家人民币跨境使用意愿不断增强；海南推动金融创新政策在自贸港先行先试，上线跨境人民币贸易融资转让服务平台2.0，扩大跨境资产转让范围，创新境内贸易融资资产跨境交易模式；西藏开展跨境人民币业务“首办户”拓展行动，成功办理吉隆口岸首笔跨境人民币业务。

表 12 2023 年各地区跨境人民币业务分布

	单位：%				
	东部	中部	西部	东北	全国
跨境人民币结算额	93.8	2.2	3.1	0.9	100
其中：经常项下结算额	86.0	5.5	5.9	2.6	100
资本项下结算额	96.9	0.9	2.0	0.2	100
其中：直接投资额	94.3	2.2	2.7	0.8	100
其他	91.0	3.8	4.7	0.5	10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第二部分 各区域板块经济金融运行情况分析

一、东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23年，东部地区⁴经济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总量增长保持领先优势，有力支撑全国经济回升向好。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消费市场稳步恢复，外贸基本盘整体稳定，民生保障强力有效，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金融业总体运行稳健，存款平稳增长，贷款较快增长，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金融支持力度加大，贷款利率稳中有降，金融市场建设有序推进，金融机构资产质量持续改善，区域金融改革创新取得新成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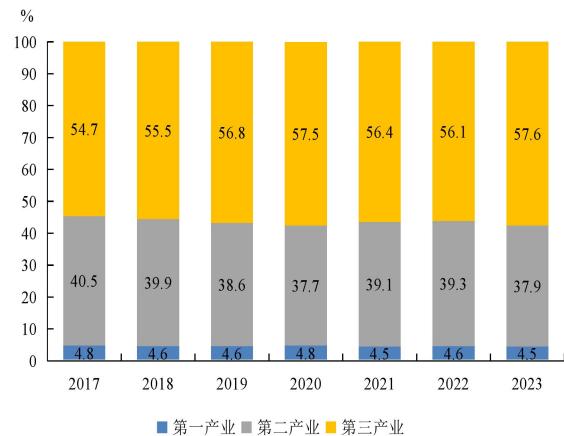
（一）东部地区经济运行情况

经济总量保持领先，有力支撑全国经济回升向好。2023年，东部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5.2万亿元，同比增长5.4%，占全国的比重为52.1%，较上年提高0.4个百分点。分产业看，东部地区三次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4.0%、5.2%、5.6%，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分别为4.5%、37.9%、57.6%。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7 东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8 东部地区三次产业结构

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新动能投资明显加快。2023年，东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4.4%，其中，上海、河北增速分别为13.8%、6.3%。分行业看，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11.3%，比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高6.9个百分点；基础设施投资明显提速，同比增长9.6%，比上年提高2.5个百分点。新动能领域投资力度加大，深圳电子及通信设备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70.6%；天津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投资同比增长61.5%；北京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投资同比增长47.1%；浙江数字经济核心产业投资同比增长36.9%。

内需稳步恢复，消费提质升级。2023年，东部地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23.8万亿元，同比增长7.2%。各地多措并举持续推动生活服务消费加快恢复。河北联合北京、天津开展“京津冀消费季”活动，全年旅游收入突破1万亿元；山东实施“消费提振年”活动，举办促消费活动近800场。新型消费增势良好。江苏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同比增长49.3%，拉动全省限额以上单位零售额增长2.4个百分点，成为消费品市场主要驱动力；福建限额以上单位可穿戴智能设备、智能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智能手机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15.5%、17.9%、20.5%；海南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同比增长108.9%。

⁴ 东部地区包括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广东、海南10个省（直辖市）。

外贸基本盘整体稳定，贸易结构持续优化。

2023年，东部地区货物进出口总额33.2万亿元，与上年基本持平，占全国的比重为79.4%。其中，出口总额18.6万亿元，同比增长1.2%；进口总额14.5万亿元，保持平稳。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天津搭建跨境电商收款平台和跨境电商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支持自贸区培育贸易新业态集群；海南自由贸易港封关运作准备工作全面铺开，31个封关硬件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工。跨境人民币业务增量扩面。2023年，东部地区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金额48.5万亿元，同比增长23.3%。引进外资质量持续提升。广东聚焦外贸、外资、外包、外经、外智“五外联动”，全年新设外商投资企业21685个，同比增长62.3%；浙江实际使用外资202亿美元，其中，增资3000万美元以上重大项目151个，主要投资于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制造业等领域。

财政收入稳步增长，重点领域保障有力。

2023年，东部地区一般预算收入6.5万亿元，同比增长6.7%。阶段性减税降费政策效果显著。广东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超2000亿元，河北新增减税降费及退税缓费惠及纳税人、缴费人超370万户次。2023年，东部地区一般预算支出9.7万亿元，同比增长3.4%。支出结构持续优化，民生等重点领域保障有力。浙江公共安全等十项支出9327亿元，福建住房保障支出同比增长17.1%，江苏科学技术支出同比增长12.1%，山东民生支出占一般预算支出的比重达79.3%。

现代化产业体系建设取得重要进展，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新型工业化全面推进推进。上海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总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总产值比重达到43.9%，广东新能源汽车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83.3%，北京风力发电机组、液晶显示模组、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产量同比分别增长68.8%、39.2%、26.7%。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明显。山东第四代高温气冷堆核电站投入商业运营，浙江“蓝色循环”海洋塑料废弃物治理模式获联合国地球卫士奖。

（二）东部地区金融运行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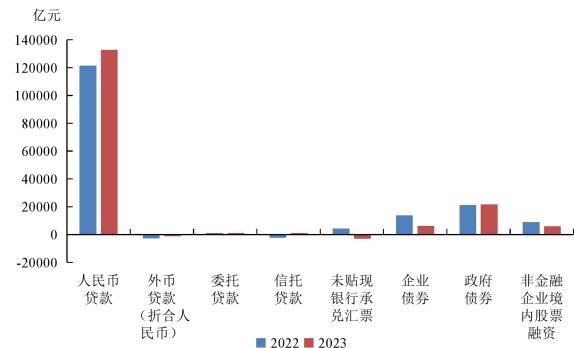
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稳步增长，可持续发展能力不断提升。2023年末，东部地区银行业金融

机构资产总额为214.8万亿元，同比增长10.4%。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数量9.0万个，银行从业人员183.6万人。地方法人金融机构通过多种方式拓宽资本补充渠道，年末资本充足率为14.6%。

保险业较快发展，助力保障社会民生。

2023年，东部地区保险公司保费收入2.9万亿元，同比增长11.2%；支付各类赔款及给付9792亿元，同比增长21.6%。保险业持续发力，社会民生保障能力进一步提升。广东着力推动养老体系“第三支柱”建设，养老理财、专属商业养老保险、特定养老储蓄、商业养老金等试点项目落地；江苏组织开展“农业保险创新年”活动，年内备案农险产品575个，同比增长60.0%；浙江财产险行业转型进一步深化，财产险公司非车险保费收入516亿元，同比增长11.9%。

社会融资规模合理增长，表内贷款及地方政府债券融资增加较多。2023年，东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16.8万亿元，占全国增量的比重为54.4%。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增加13.3万亿元；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表外业务规模合计减少2515亿元；企业债券净融资6144亿元；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5915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发行加力，政府债券净融资2.2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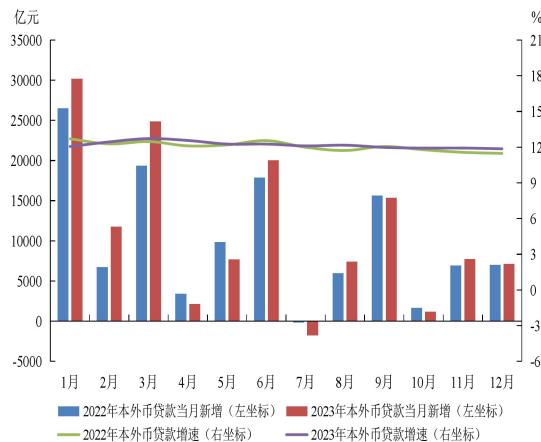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9 东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贷款增长较快，金融支持力度加大。2023年末，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为131.2万亿元，同比增长11.4%，比全国高1.3个百分点。货币政策工具作用有效发挥，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金融支持力度不断加大。2023年末，东部地区制造业中长期、普惠小微和涉农贷款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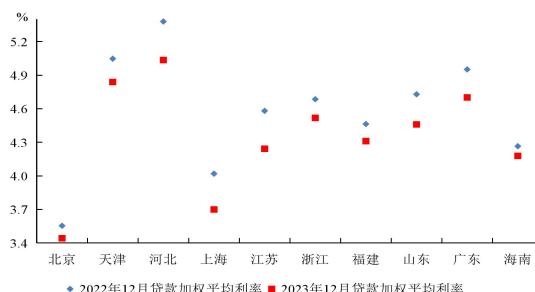
额同比分别增长 34.5%、23.9% 和 17.4%，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10 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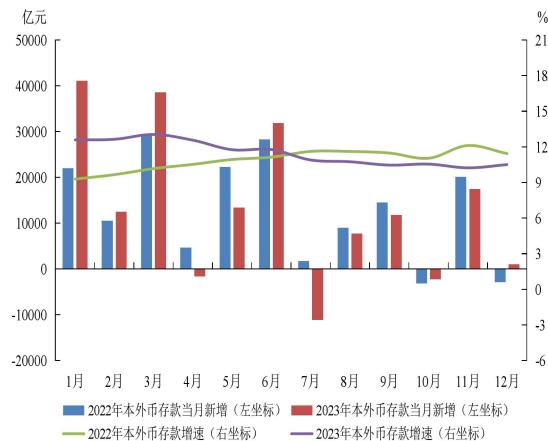
利率市场化改革效能不断释放，贷款利率稳中有降。2023 年，东部地区有效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效能和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重要作用，推动贷款利率稳中有降。12 月，东部地区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28%，同比下降 0.21 个百分点；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51%，同比下降 0.38 个百分点。12 月，东部地区执行 LPR 减点的贷款占全部贷款发生额的比重为 45.9%，较上年同期提高 5.1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11 东部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存款平稳增长，住户存款拉动作用明显。2023 年末，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为 168.0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5%，占全国比重为 60.3%，较上年末提高 0.4 个百分点。住户存款余额增长较快，同比增长 14.5%，全年新增住户存款占各项存款新增额比重为 55.3%。结构性存款余额持续回落，同比下降 10.2%。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12 东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长情况

金融市场建设有序推进，融资功能进一步优化。上海国际再保险交易中心启动运行，“互换通”⁵正式开通，区域性股权市场认股权综合服务试点获批落地，上海金融数据安全有序跨境流动试点顺利开展。山东推动企业发行科创公司债、绿色债券、可持续发展挂钩债、乡村振兴债、能源保供特别债等创新型债务融资工具 528 亿元。天津支持中小微企业利用发明专利进行证券化融资，成功发行民营科技创新企业知识产权资产支持票据。北交所信用债业务正式启动，市场功能不断完善。深圳推动股票发行全面注册制改革落地实施。江苏落地混合型科创票据、保障性住房租赁担保债务融资工具和转型碳资产债券等创新产品。

区域金融改革创新取得新成效，金融活力持续释放。科技金融改革持续深化。江苏南京推进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建设，打造“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的科创金融高质量发展格局。普惠金融改革试点持续推进。福建宁德普惠金融改革试验区搭建农村生产要素流转平台、白茶溯源大数据平台，拓宽农村资产抵质押物范围。绿色金融改革创新加力提速。广东试点“再贴现+绿票贴现+数字人民币”模式；浙江推动《银行个人客户碳账户服务指南》《银行业金融机构 ESG 评价管理》等金融标准通过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立项。跨境贸易投融资便利化试点持续推进。

⁵ “互换通”是指境内外投资者通过香港与内地基础设施机构连接，参与香港金融衍生品市场和内地金融衍生品市场的机制安排。

海南新设 38 个全功能型跨境双向人民币资金池，收支总额同比增长 1.8 倍。

金融风险防控稳步推进，不良贷款率进一步下降。2023 年，东部地区有序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不断强化金融稳定保障体系，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2023 年末，东部地区银行机构不良贷款率为 1.08%，关注类贷款占各项贷款比重为 1.82%。多数省份不良贷款率呈下降态势，天津、海南实现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双降”。

二、中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23 年，中部地区⁶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着力扩大内需、优化结构、提振信心、防范化解风险，充分发挥重点项目对投资的有力托举作用，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培育，外贸新动能加速提质，产业能级持续提升，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现，民生基本盘不断筑牢。金融运行总体平稳，信贷结构持续优化，融资成本稳中有降，金融改革创新稳妥有序推进，资产质量总体稳定。

（一）中部地区经济运行情况

2023 年，中部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7.0 万亿元，同比增长 4.9%；占全国的比重为 21.6%。其中，湖北、安徽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分别增长 6.0%、5.8%，分别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0.8 个、0.6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 13 中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⁶ 中部地区包括山西、安徽、江西、河南、湖北、湖南 6 个省。

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重点项目投资支撑作用凸显。2023 年，中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 0.3%。其中，湖北、安徽、河南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分别增长 5.0%、4.0%、2.1%。分行业看，房地产开发投资 2.1 万亿元，占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的比重为 19.3%；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4.1%；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 5.6%。在投资增速相对放缓的情况下，重点项目投资带动作用增强。江西实施亿元以上项目 8961 个，完成投资占本省固定资产投资的比重为 68.9%；河南亿元以上项目完成投资同比增长 11.2%，拉动本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6.6 个百分点；湖北实施亿元以上项目 1.5 万个，其中十亿级项目 1207 个、百亿级项目 136 个，均创历史新高。

消费市场恢复向好，升级类消费需求旺盛。2023 年，中部地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1.5 万亿元，同比增长 6.8%，比上年提高 5.3 个百分点。消费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培育。河南、湖南、安徽、江西网上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22.5%、15.6%、14.5%、13.8%，增速均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升级类消费需求延续快速增长态势。限额以上单位中，湖北、安徽、湖南、山西新能源汽车销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94.3%、56.1%、40.8%、53.6%；山西可穿戴智能设备零售额同比增长 44.5%；湖北智能手机、计算机及其配套产品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41.6%、29.6%。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 14 中部地区消费增长情况

外贸总量基本平稳，“一带一路”经贸合作深入推进。2023 年，中部地区进出口总额 3.6 万亿元，同比下降 2.8%。其中，出口总额 2.4 万

元，同比下降 5.0%；进口总额 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9%。分地区看，安徽、湖北进出口总额同比分别增长 7.8%、5.8%，分别比全国高 7.6 个、5.6 个百分点。贸易伙伴多元共进，“一带一路”占比提升。安徽、河南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额占本省进出口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1.0%、44.0%，较上年分别提高 23.2 个、2.8 个百分点。

财政收入稳定增长，积极发力保障基本民生。

2023 年，中部地区一般预算收入 2.2 万亿元，同比增长 6.9%。其中，湖北、安徽、湖南一般预算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12.5%、9.7%、8.3%。一般预算支出 5.2 万亿元，同比增长 5.3%。财政支出持续加力，继续向重点领域倾斜。山西、江西、湖南民生支出占本省一般预算支出的比重分别为 78.8%、78.6%、71.9%；河南住房保障支出同比增长 14.4%。

新质生产力加速形成，产业能级持续提升。

2023 年，河南、湖北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11.7%、5.7%，分别比全国高 9.0 个、3.0 个百分点。新动能成长壮大，高质量发展稳步推进。安徽未来产业有序布局，首个量子信息未来产业科技园挂牌运营。河南数字经济快速发展，5G 基站总数达 18.7 万个。湖北数字经济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提高至 47.0%，国家创新型产业集群达 16 家。湖南智能绿色产品生产旺盛，民用无人机、新能源汽车、风力发电机组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47.6%、16.8%、11.3%。

绿色低碳转型成效显现，生态环境持续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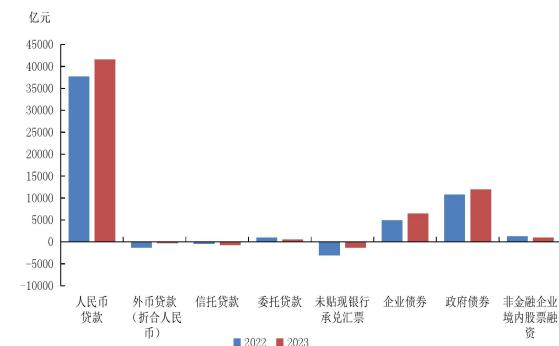
安徽新增可再生能源发电装机 1213 万千瓦，累计发电装机占比提高至 44.6%。山西累计建成智能化煤矿 118 座、智能化采掘工作面 1491 处，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装机占比达 45.8%。湖北电力装机规模首次突破 1 亿千瓦，清洁能源装机占比提高至 65.0%，公共交通系统新能源车占比达 78.0%。湖南探索建立长株潭生态绿心补偿办法和生态价值转换新路径，打造长株潭“双碳”示范区，推进湘江流域综合治理。江西、安徽、山西空气优良天数比例分别为 96.5%、82.9%、76.4%，较上年分别提高 4.4 个、1.1 个、1.9 个百分点。

（二）中部地区金融运行情况

金融资产规模稳步增长，金融服务体系持续完善。2023 年末，中部地区银行机构网点数量 5.3 万个，银行从业人员 80.6 万人；银行业金融机构资产总额 58.9 万亿元，同比增长 9.6%。证券业稳健运行，境内上市公司达 706 家，较上年同期增加 45 家。保险业平稳发展，全年保费收入 9821 亿元，同比增长 5.2%；保险赔付支出 3875 亿元，同比增长 19.9%。

社会融资规模保持增长，债券融资增势良好。

2023 年，中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6.3 万亿元。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增加 4.2 万亿元；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三项表外业务规模合计减少 1460 亿元；企业债券净融资 6518 亿元；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 999 亿元；政府债券净融资 1.2 万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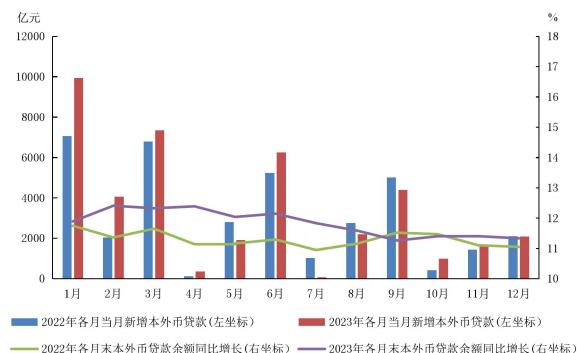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15 中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信贷总量合理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

2023 年，中部地区积极贯彻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加大对涉农、普惠小微、制造业、绿色发展等领域支持力度。2023 年末，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4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1%，与上年末持平。金融机构对国民经济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持续加大，涉农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13.4%，比上年末提高 0.5 个百分点，其中，安徽、山西同比分别增长 19.4%、13.9%。普惠小微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24.5%，比上年末提高 2.9 个百分点，其中，山西、安徽同比分别增长 40.0%、27.0%。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34.5%，其中，安徽、江西同比分别增长 53.3%、35.9%。绿色贷款余额同比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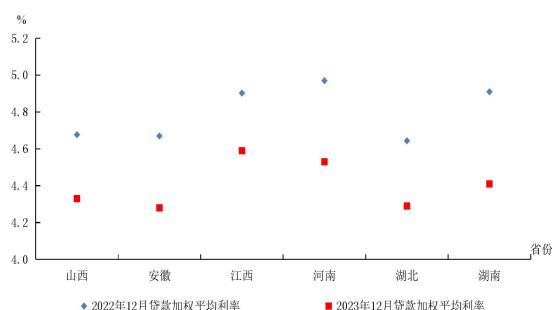
长 37.2%，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取得积极成效，其中，安徽、江西同比分别增长 47.2%、42.0%。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16 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增长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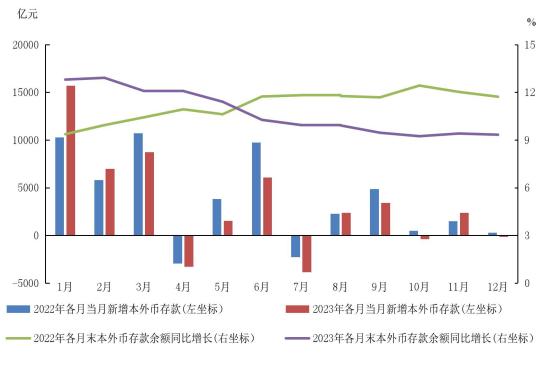
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红利持续释放，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2023 年，中部地区金融机构落实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和 LPR 改革要求，推动实体经济贷款利率下行。12 月，金融机构新发放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42%，同比下降 0.37 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平稳下降，12 月，新发放小微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44%，同比下降 0.32 个百分点；新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55%，同比下降 0.66 个百分点，其中，山西、河南、安徽、江西、湖南和湖北分别下降 0.98 个、0.86 个、0.81 个、0.53 个、0.53 个和 0.28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17 中部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各项存款平稳增长，大额定期存单增长较快。2023 年末，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 46.5 万亿元，同比增长 9.3%。其中，住户存款余额 28.8 万亿元，同比增长 14.2%；非金融企业存款余额 9.9 万亿元，同比增长 0.5%；大额定期存单余额 3.1 万亿元，同比增长 20.1%。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18 中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增长情况

金融改革有序推进，区域创新亮点纷呈。

2023 年，中部地区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持续推进。湖北出台省级绿色融资企业和项目评价指南；河南创新推出“国储林项目贷”“茶香快贷”“光伏贷”“绿益贷”等绿色信贷产品。科技金融改革不断深化。山西推出“专精特新贷”“科技 e 贷”“善新贷”“科技研发贷”等科技型企业融资产品；安徽探索推出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共同成长计划”，新增设立 2 亿元安徽省科技企业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完善科创金融风险保障体系；湖北建立银行间市场发债“绿色通道”，有序落地主体类、混合型科创票据。江西深入推进“普惠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应用，持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

强化金融风险防范，资产质量整体稳定。

2023 年，中部地区持续完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防控工作机制，加强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风险防范化解能力不断增强。2023 年末，中部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不良贷款率 1.92%。其中，山西、安徽不良贷款率连续两年下降。

三、西部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23 年，西部地区⁷全面贯彻实施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国家战略部署，推动

⁷ 西部地区包括内蒙古、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西藏、陕西、甘肃、青海、宁夏、新疆 12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

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和长江经济带高质量发展走深走实，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加快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生态文明建设，消费市场加速回暖，经济持续回升向好。金融改革取得新进展，融资规模增长有力，绿色金融创新发展，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农村金融服务体系更加完善，金融服务质效不断提升。

（一）西部地区经济运行情况

2023 年，西部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6.9 万亿元，同比增长 5.5%，比上年提高 2.3 个百分点；占全国的比重为 21.5%，较上年提高 0.1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 19 西部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固定资产投资总体平稳，工业和重大项目投资支柱作用有效发挥。2023 年，西部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增长 0.1%。工业投资拉动有力。广西、贵州工业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分别为 38.7%、30.9%，较上年分别提高 6.0 个、4.6 个百分点。产业转型升级提速。内蒙古高技术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84.5%；甘肃装备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 50.2%。重大牵引项目支撑有力。四川 700 个省重点项目完成投资 9244 亿元，年度投资完成率达 130.4%；宁夏“宁电入湘”工程、千万千瓦级“沙戈荒”风光基地等项目先后启动；广西平陆运河、黄百铁路、环北部湾水资源配置工程等一批重大战略基础设施项目开工建设。新能源领域投资增势强劲。重庆加速布局新能源汽车相关项目，带动汽车产业投资同比增长 33.6%；新疆风力光伏发电项目投资同比增长 1.1 倍。

文旅消费恢复向好，新消费市场加速回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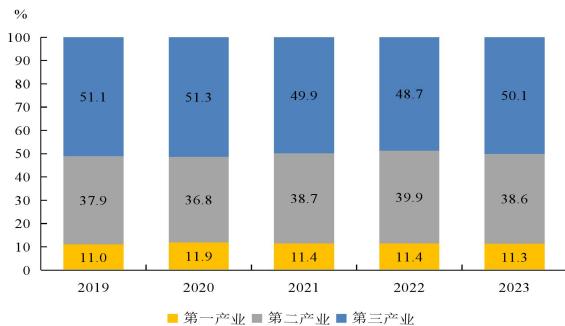
2023 年，西部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9.8 万亿

元，同比增长 7.6%，其中有 8 个省区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由负转正。文旅市场迎来复苏。宁夏建成“沙湖不夜城”“银川文化城”等一批文旅消费新场景，带动全年游客人次、旅游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80.0%、114.0%；贵州深入实施旅游业态升级行动，打造“村 BA”等文旅品牌，新增规模以上涉旅企业 152 户；广西推出两批共 200 个“文化旅游打卡点”，开展“秋冬游广西”黄金季等活动，接待国内游客、实现国内旅游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81.7%、70.0%；云南新增景洪市、大理市 2 个国家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普洱景迈山古茶林文化景观申遗成功。新消费市场加速回暖。内蒙古限额以上企业（单位）通过互联网实现商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 87.5%；新疆、陕西、云南新能源汽车零售额同比分别增长 290.0%、100.3%、56.7%。

国际经贸合作步伐加快，对外开放成效明显。

2023 年，西部地区进出口总额 3.7 万亿元，全年实现贸易顺差 8057 亿元。新疆着力推进“一港、两区、五大中心、口岸经济带”建设，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额同比增长 47.8%；云南边境贸易额同比增长 51.5%，中老铁路累计发送旅客超 2500 万人次、运输货物超 3000 万吨；新疆、内蒙古外商直接投资同比分别增长 48.3%、48.5%；广西制造业实际使用外资同比增长 70.7%，高技术产业引资占比由 11.5% 提升至 37.4%。

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产业结构优化升级。2023 年，西部地区三次产业结构为 11.3:38.6:50.1，其中，第三产业比重较上年提高 1.4 个百分点。农业现代化发展基础夯实。四川第一产业增加值突破 6000 亿元；甘肃创建 2 个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3 个国家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成 1325 个绿色标准化种植基地。新动能加快转换。云南新能源电池产业、硅光伏产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45.9%、36.7%；青海多晶硅、单晶硅产量同比分别增长 1.8 倍、1.3 倍。高新技术产业加快发展。陕西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同比分别增长 37.0%、33.0%；重庆新增 12 个国家级科创平台，上线数字资产交易平台；宁夏建成万卡级智算基地；贵州构建“云服务”生态圈，贵阳大数据科创城集聚企业 800 余家。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 20 西部地区三次产业结构

生态环境质量全面提升，绿色低碳转型扎实推进。污染治理攻坚战深入开展。陕西启动荒漠化综合防治和黄河“几字弯”攻坚战，治理沙化土地 95 万亩；宁夏提前 2 年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十四五”目标；青海完成国土绿化 455 万亩、防沙治沙 146 万亩；贵州主要河流出境断面水质优良率保持 100%；云南新增 5 个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和 2 个“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实践创新基地。能源绿色转型步伐加快。四川实现水光互补项目柯拉光伏电站并网发电；新疆光伏绿氢示范项目建成投产。生态产品价值实现取得进展。重庆碳市场累计成交 4753 万吨；西藏草原碳汇交易落地阿里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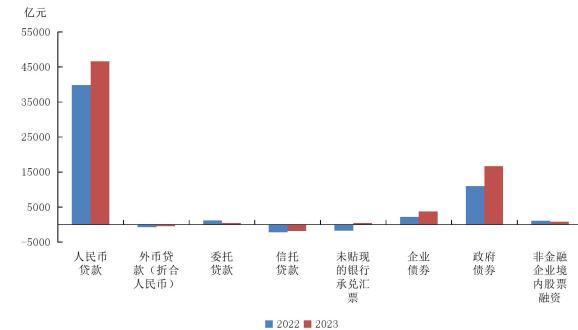
（二）西部地区金融运行情况

金融机构规模稳健增长，金融改革取得新进展。2023 年末，西部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营业网点个数、从业人数分别达 6.0 万个、90.8 万人；资产总额 65.3 万亿元，同比增长 9.5%。中小银行资本补充力度加大。内蒙古、广西、贵州、新疆、宁夏发行支持中小银行发展专项债券，合计为银行业金融机构补充资本金 442 亿元；陕西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为 15 家中小银行补充资本金 80 亿元。金融改革稳步推进。内蒙古霍林郭勒蒙银村镇银行、和林格尔蒙商村镇银行由主发起行合并为分支机构；广西农村商业联合银行、四川农村商业联合银行获批筹建。

证券保险业平稳运行，服务实体和风险保障能力不断强化。证券市场融资功能有效发挥。重庆股份转让中心（OTC）“专精特新”专板实现开板，累计挂牌企业超 2000 家；青海发行 70 亿

元能源基础设施投资黄电风力绿色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类 REITs）；甘肃发行债务融资工具 232 亿元，同比增长 44.0%。保险保障作用充分发挥。重庆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1056 亿元，创历史新高；四川全面实行农业保险赔款和工作费用社保“一卡通”支付；内蒙古累计为城乡居民提供超 10 万亿元的医疗风险保障；陕西保险业各类赔款给付 462 亿元，同比增长 28.3%。

社会融资规模平稳增长，人民币贷款和地方政府债券增加较多。2023 年，西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7.0 万亿元。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增加 4.7 万亿元，占社会融资规模增量比重达 66.8%；非金融企业境内股票融资 870 亿元；政府债券净融资 1.7 万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21 西部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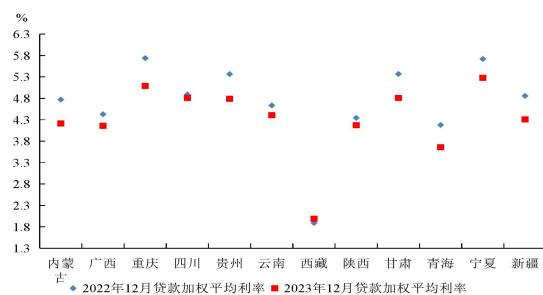
贷款较快增长，信贷结构不断优化。2023 年末，西部地区本外币各项贷款余额 46.9 万亿元，同比增长 11.0%，比全国平均水平高 0.9 个百分点。金融支持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力度持续加大。2023 年末，西部地区涉农贷款、普惠小微贷款、制造业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14.0%、23.2%、16.9%，分别比各项贷款增速高 3.0 个、12.2 个、5.9 个百分点。

利率市场化改革持续深化，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2023 年 12 月，西部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55%，同比下降 0.32 个百分点，其中，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83%，同比下降 0.23 个百分点。青海、贵州、甘肃、宁夏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均下降超 0.30 个百分点。西部各省有效落实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下调政策，其中，四川为 333 万户居民节约房贷利息支出

1443亿元；广西为198万户居民节约房贷利息支出超1000亿元。

存款保持稳定增长，结构性存款回落明显。
2023年末，西部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48.7万亿元，同比增长9.0%，余额占全国比重为17.4%。其中，结构性存款余额同比下降3.4%，延续回落态势。

绿色金融改革持续推进，创新发展成果丰硕。
2023年末，西部地区绿色贷款余额同比增长30.1%，高于各项贷款增速19.1个百分点。贵州优化运用“生态账户”，根据“账户积分”提供差异化金融服务，实现建档15万户、发放专项贷款53亿元；青海统一标准打造绿色金融特色机构网点，创新推出“生态修复贷”“碳汇指数保险”等特色产品；广西开展“碳减排支持工具+可持续发展挂钩+数字人民币贷款”业务，激励企业主动参与碳减排；四川发放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CCER)开发挂钩贷款和CCER登记挂钩项目贷款；重庆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建设、创新碳金融产品2项工作入选国家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第二批最佳实践案例；西藏首家“碳中和”银行网点和首家“零碳绿色网点”正式投入运营。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22 西部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科技赋能乡村振兴，农村金融服务更加完善。
云南深入推进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用体系建设，实现信用建档全覆盖；陕西宜君县上线玉米产业卫星遥感“大山雀”信贷系统，通过卫星探勘农作物信息并向农户提供数字贷款；青海在“青信融”平台上设立“乡村振兴”板块，依托平台发放的涉农贷款占全部涉农贷款的比重达58.1%。

银行业资产质量保持稳定，地方法人银行抗风险能力持续增强。2023年末，西部地区银行业

不良贷款率与去年同期基本持平，资产质量较为稳定。内蒙古银行业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0.31个百分点，降至近十年最低水平；陕西银行业拨备覆盖率较上年末提高16.4个百分点。地方法人银行资产质量进一步改善，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0.54个百分点。甘肃地方法人银行实现不良贷款余额和不良贷款率“双降”；云南地方法人银行流动性比例、资本充足率分别比上年末提高4.6个、0.3个百分点。

四、东北地区经济金融运行情况

2023年，东北地区⁸立足新发展阶段，加快推进全面振兴、全方位振兴，地区经济较快恢复，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地位进一步筑牢，冰雪旅游快速发展。东北地区金融业平稳运行，融资成本稳中有降，信用体系建设逐步完善，跨境人民币业务持续增长，对外开放稳步推进。

(一) 东北地区经济运行情况

2023年，东北地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6.0万亿元，同比增长4.8%，比上年提高3.5个百分点；占全国的比重为4.8%，与上年持平。



数据来源：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统计局。

图 23 东北地区经济增长情况

国家粮食安全“压舱石”地位进一步筑牢，高标准农田建设快速推进。东北地区抓好粮食生产，加强黑土地保护利用，加快高标准农田建设，全面推进现代农业振兴。2023年，东北地区粮食总产量2908亿斤，同比增长1.5%，占全国粮食产量的20.9%。辽宁粮食综合生产能力持续提升，

⁸ 东北地区包括辽宁、吉林、黑龙江3个省。

粮食播种面积 5368 万亩，同比增长 0.5%，新建和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 296 万亩，分类实施黑土地保护工程 1000 万亩；吉林“千亿斤粮食”产能建设工程全面启动，全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791 万亩，保护性耕作面积扩大到 3700 万亩；黑龙江全年建设高标准农田 869 万亩，建成全国最大的寒地作物和大豆种质资源库。

投资结构不断优化，重点领域投资支撑作用凸显。2023 年，东北地区固定资产投资（不含农户）同比下降 1.8%，重点领域投资稳步增长。辽宁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15.2%，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 14.0%；吉林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4.0%，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 3.9%，高技术制造业投资同比增长 7.0%；黑龙江工业技术改造投资同比增长 5.3%，综合交通基础设施投资同比增长 10.6%。

消费市场加快复苏，冰雪旅游快速发展。2023 年，东北地区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0 万亿元，同比增长 8.7%，全年旅游收入 1.3 万亿元，同比增长 2 倍以上。辽宁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凝聚产业合力，全年接待游客 5.1 亿人次，同比增长 142.9%；吉林开展旅游万亿级产业攻坚行动，实现国内旅游收入 5277 亿元，同比增长 242.0%；黑龙江成为最热门冰雪旅游目的地，全年接待游客数量、旅游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85.1%、213.8%。

外贸进出口保持平稳，对外开放扎实推进。2023 年，东北地区进出口总额 1.2 万亿元，同比增长 1.7%，其中，出口总额同比增长 6.5%。黑龙江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贸易伙伴进出口同比分别增长 12.9% 和 8.5%；辽宁中欧班列（沈阳）集结中心正式投入运营；吉林多条中欧班列及跨境电商国际公路运输系统（TIR）公路相继开通。

创新动能持续释放，特色产业体系加快形成。2023 年，新动能推动东北地区经济转型升级。辽宁区域科技创新中心加快建设，累计获批全国重点实验室 11 家，“大连 1 号”卫星成功发射，“太行 110”重型燃气轮机在辽问世；吉林战略性新兴产业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产业产值同比增长 32.0%，高端装备制造业产值同比增长 10.2%；黑龙江生物经济项目扎实推进，带动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12.3%。

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生态环境不断改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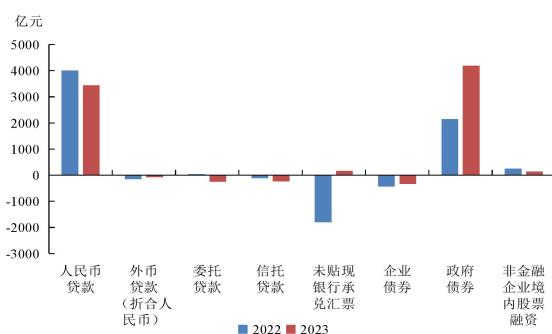
2023 年，东北地区有序推进生态环境保护，生态修复质效提升。辽宁完成营造林建设 259 万亩，新建绿色矿山 107 个，辽河流域（浑太水系）完成生态修复面积 123 万亩，治理沙化林草土地面积 10 万亩，废弃矿山复绿治理面积 15 万亩；吉林扎实推进生态修复工程，高质量完成“绿美吉林”年度建设任务 202 万亩，完成沙化土地治理 19 万亩，完成绿美村屯建设 1118 个，环境空气质量继续保持在全国第一方阵，地级及以上城市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为 90.7%；黑龙江新能源和可再生能源建成装机规模达到 2507 万千瓦，占电力总装机比重为 52.4%，历史性超过煤电。

（二）东北地区金融运行情况

银行业金融机构稳健经营，保险业稳步发展。

2023 年末，东北地区银行业金融机构网点数 1.9 万个，银行从业人员 36.1 万人；资产总额 20.7 万亿元，同比增长 7.4%。保险业平稳发展，全年保费收入和保险赔付支出分别为 3317 亿元和 1332 亿元。

社会融资规模平稳增长，政府债券融资增加较多。2023 年，东北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累计为 8195 亿元。其中，对实体经济发放的人民币贷款增加 3441 亿元；委托贷款、信托贷款和未贴现银行承兑汇票合计减少 328 亿元；地方政府债券净融资 4190 亿元。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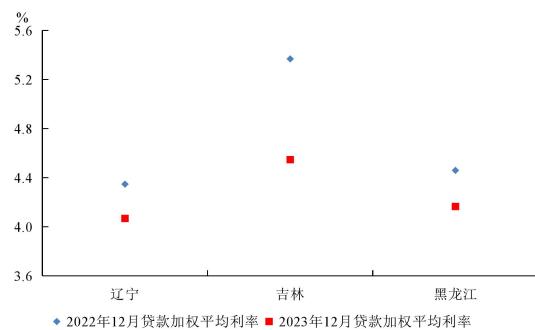
图 24 东北地区社会融资规模增量

存款规模不断扩大，贷款增长合理适度。

2023 年末，东北地区本外币各项存款余额为 16.0 万亿元，同比增长 9.0%。其中，住户存款余额同比增长 12.2%。2023 年末，东北地区本外币各项

贷款余额 11.0 万亿元，同比增长 3.2%。其中，制造业贷款、小微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4.0% 和 5.8%，比上年末分别提高 1.8 个和 3.4 个百分点。

利率市场化改革不断推进，融资成本持续下降。东北地区持续释放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效能，充分发挥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实际贷款利率稳步下行。2023 年 12 月，东北地区金融机构新发放人民币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24%，同比下降 0.44 个百分点。其中，小微企业贷款、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同比分别下降 0.49 个和 0.87 个百分点。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25 东北地区一般贷款加权平均利率

跨境人民币业务稳步增长，投融资便利化程度持续提升。2023 年，东北地区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 4438 亿元，同比增长 6.0%。辽宁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 3296 亿元，连续两年突破 3000 亿元大关，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或地区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合计 1265 亿元，同比增长 12.6%；黑龙江、吉林跨境人民币收付金额同比分别增长 54.1%、18.4%。

金融生态持续优化，地方信用体系建设不断完善。辽宁省省级征信平台“辽信通”全年实现信息调用 82 万次，帮助 7.7 万户中小微企业融资 1232 亿元；吉林征信系统覆盖范围持续扩展，25 家全国性机构的分支机构、127 家地方法人机构接入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黑龙江省级地方征信平台成功上线运行，提供融资撮合和信用报告查询服务，可共享税务、企业变更备案明细等 12 大类政务信息。

有序推进金融风险防控，地方法人银行抗风险能力持续增强。东北地区持续加强金融风险监

测预警，改革化险工作有序推进，资产质量进一步提升。2023 年末，东北地区地方法人银行机构流动性比例、资本充足率比上年末分别提高 4.89 个和 0.67 个百分点。辽宁改革化险工作稳步推进，率先成立全省统一法人的农村商业银行；吉林地方法人银行机构流动性水平保持稳健，流动性比例较上年末提高 7.65 个百分点；黑龙江稳妥推进地方法人银行机构风险化解工作，不良贷款率较上年末下降 0.17 个百分点。

五、主要经济圈与自由贸易试验区（港）发展

（一）主要经济圈建设情况

2023 年，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深入贯彻重大区域发展战略，高质量发展迈出新步伐。京津冀协同发展走深走实，努力成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先行区、示范区；长三角深入推进一体化发展，着力在中国式现代化中更好发挥引领示范作用；粤港澳大湾区锚定“一点两地”⁹战略定位，积极打造国际一流湾区和世界级城市群；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坚持“川渝一盘棋”，加快建设带动西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增长极和新的动力源。

重大战略任务加快实施，区域发展协同性持续增强。京津冀建立三地联合工作机制，制定实施三年行动计划，推动北京“新两翼”¹⁰建设取得新突破。通州区与廊坊北三县一体化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稳步推进，雄安新区拔节生长，重点市政基础设施基本建成；三地联合主办 2023 年京津冀产业链供应链大会，绘制 6 条产业链图谱，促进构建区域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深度融合新体系。长三角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词，凝心聚力打造全国发展强劲活跃增长极。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标志性建筑“方厅水院”正式开工，全国首个跨省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揭牌；上海推动全国社保基金长三角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基金成功落户，C919 国产大型客机、首艘国产大型邮轮实现商业运营；江苏推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

⁹ “一点两地”是指粤港澳大湾区成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高质量发展的示范地、中国式现代化的引领地。

¹⁰ “新两翼”是指雄安新区作为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集中承载地，与北京城市副中心形成北京新的两翼。

通，沪宁沿江高铁开通运营，高铁里程超过 2500 公里、居全国前列；浙江加快建设长三角科创共同体等合作载体，基本建成长三角期现一体化油气交易市场；安徽实施一批通道对接、产业互促、环保共治等省际合作项目，联动长三角与中部地区“桥头堡”功能进一步加强。粤港澳大湾区建设纵深推进。国务院出台《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深圳园区发展规划》；《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总体发展规划》获批实施；全球首个直达机场空侧的跨境海空联运项目“东莞—香港国际空港中心”投入运作。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召开两次川渝党政联席会议，联合印发共建“一带一路”科技创新合作区、双城经济圈市场一体化、电子信息先进制造集群培育提升等方案；《推动川南渝西地区融合发展总体方案》《推动川渝万达开地区统筹发展总体方案》获国家批复；248 个共建重大项目完成投资 4138 亿元、年度投资完成率 120.1%。

高质量发展加快转型，创新引领作用发挥明显。京津冀积极推进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设，引导支持三地创新主体共建成果孵化与中试基地。北京怀柔科学城加快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建设，全国首个以研发创新为特色的中关村综保区获批设立，启动全国首个数据基础制度先行区建设；天津获批建设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天开高教科创园成功开园，注册科技型企业 1200 余家，引入金融和科技服务机构 225 家；河北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1500 家，国家科技型中小企业总数超过 2 万家，全省技术合同成交额增长 22.1%。长三角以“G60 科创走廊”为重要平台，加强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跨区域协同。上海国际科创中心策源功能加快凸显，元宇宙、区块链、高温超导等领域关键技术攻关行动启动实施，技术合同成交额达到 4850 亿元，高新技术企业超过 2.4 万家；江苏出台《打造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产业科技创新中心行动方案》，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分别提高到 41.3% 和 49.9%；浙江启动实施先进制造业集群培育工程和科技创新体系建设工程，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字化改造覆盖率达 75% 以上；安徽“科大硅谷”建设起势良好，新入驻科技型企业 846 家、创新创业人才近万人，新创建国家级中小企

业特色产业集群 6 个，居全国前列。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创中心建设稳步推进。建成全国（国家）重点实验室超 50 个，新建 10 家粤港澳联合实验室；“深圳—香港—广州创新集群”连续 4 年蝉联全球创新指数第二。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两省市 17 家全国重点实验室完成优化重组，实施川渝科技创新合作计划；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成渝国家枢纽节点建设扎实推进；国家高端航空装备技术创新中心、全国先进技术成果西部转化中心揭牌运行。

高层次协同开放纵深推进，服务水平不断优化。京津冀大力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北京服务业扩大开放 2.0 版工作方案获国务院批复同意，迭代推出 170 余项新的试点举措；天津建成全球首个全物联网集装箱码头，成功举办首届天津国际航运产业博览会；雄安综合保税区获批并通过预验收，石家庄、唐山列入国家跨境贸易便利化试点。长三角地区积极投身于全球经济合作与竞争。上海国际贸易中心链接全球能力不断加强，全国首个“丝路电商”合作先行区获批创建，全国性大宗商品仓单注册登记中心上线；江苏出台《建设具有世界聚合力的双向开放枢纽行动方案》，举办首届中欧班列国际合作论坛、两岸企业家峰会 10 周年年会；浙江率先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行动，成功举办世界互联网大会乌镇峰会、全球数字贸易博览会、中国—中东欧国家博览会等重大活动；安徽创建“海客圆桌会”等新型引资平台，新设外商投资企业超 500 家，精心组织“徽动全球”出海行动，皖企“走出去”覆盖 145 个国家和地区。粤港澳大湾区要素跨境流动更加高效便捷。大湾区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及“湾区标准”标识正式上线，职业资格互认深入推进；粤港澳口岸信息实现互联互通，粤港实现 108 项高频政务服务“跨境通办”。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持续深化陆海双向开放。中欧班列（成渝）运行线路近 50 条，覆盖欧亚 110 个城市，全年累计开行量超过 5300 列，运输箱量超 43 万标箱，两项数据均位居全国第一；西部陆海新通道通达全球 120 个国家和地区的 490 个港口。

（二）自由贸易试验区（港）建设情况

2023年，各自由贸易试验区（港）围绕自身战略定位，突出区位特点，充分发挥先行先试优势和示范带动作用，不断深化对内改革和对外开放，持续加快制度创新探索和实践步伐，着力提升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推进金融服务与自贸区发展深度融合，充分发挥改革试验田作用，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我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持续注入新动能。

制度创新成效显著，金融高水平开放迈上新台阶。北京自贸区出台《关于支持北京“两区”建设 提升地区跨境贸易投融资便利化水平的意见》和《“两区”建设国际收支便利化全环节改革工作方案》，全环节打通金融支持开放创新政策堵点。广东自贸区制定《关于贯彻落实金融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意见的实施方案》，支持粤澳合作平台建设。河北自贸区印发《关于优化跨境金融服务 支持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发展的通知》，出台12项工作举措支持自贸区高质量发展。陕西自贸区印发《2023年金融外汇支持中国（陕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建设工作要点》，系统谋划自贸区建设重点任务。湖南自贸区发布《关于进一步推进中国（湖南）自由贸易试验区金融外汇改革创新的意见》，持续发力推动外汇改革创新事项落实落细。

跨境贸易投融资便利化水平持续提升，金融助力营商环境不断优化。北京、天津、辽宁、福建、广西、四川等自贸区持续推进贸易外汇收支便利化提质扩面。上海、河南、海南等自贸区（港）提升新型国际贸易金融服务便利化水平，促进离岸贸易产业高质量发展。北京、湖北、四川、陕西等自贸区将跨境融资便利化试点范围拓展至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积极助力初创期科创企业畅通跨境融资渠道、降低融资成本。天津自贸区推进融资租赁外债便利化试点、离岸融资租赁对外债权登记业务，截至2023年末，累计办理业务201笔、41.5亿美元。广东、海南等自贸区（港）不断深化合格境外有限合伙人（QFLP）、合格境内有限合伙人（QDLP）试点。深圳前海蛇口自贸片区积极探索跨境金融资产转让业务。

跨境人民币结算再上新台阶，人民币国际化稳慎推进。湖南自贸区依托中非跨境人民币中心

建设积极支持中非经贸深度合作，2023年全省对非洲跨境人民币收付额同比增长22.6%。天津自贸区创新开展“熊猫速汇”个人项下跨境人民币付款业务，满足境外留学等多种场景下的跨境结算需求，截至2023年末，结算量约32亿元。上海黄金交易所将境外机构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NRA）纳入国际板结算专用账户体系。广东自贸区推动“跨境理财通”试点扩容升级，2023年投资者人数同比增长49.5%，资金汇划额同比增长3.8倍。

金融基础设施不断完善，有效助力高水平对外开放。平台基础不断夯实。浙江、福建、广西、江苏等自贸区分别搭建“自贸在线”平台、台商台胞金融信用证书线上管理平台、跨境金融北部湾港航融平台、跨境金融服务平台等；广东自贸区推动“粤信融”与粤澳跨境数据验证平台合作，促进跨境信息共享，提升跨境金融服务质效，满足市场主体多元化跨境交易结算需求。账户建设有序推动。天津、上海、海南等自贸区（港）深化自由贸易账户建设；四川、陕西等自贸区稳妥推进本外币合一银行账户试点，拓展账户功能，便利本外币资金结算。金融科技加快发展。云南自贸区推动海关系统与部分银行业务系统互联互通，实现边民、货物、结算等多方数据全流程自动交互比对。

六、区域金融改革创新与对外开放情况

近年来，中国人民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统一部署，通过顶层设计、基层探索、局部试点、经验推广，统筹推进区域金融改革创新和对外开放，为金融高质量发展和金融强国建设提供有力支持。

（一）金融对外开放迈出新步伐

各地区围绕高水平对外开放要求，持续推动金融领域改革，着力提升跨境贸易和投融资便利化水平。广东出台横琴、前海金融开放两个“30

条”¹¹，前海深港民生金融服务实现“六个首创”¹²，形成“六通格局”¹³；上海积极推动临港新片区外汇管理高水平开放试点，正式启动运营再保险“国际板”，落地首张国际再保险分入合约；河北雄安新区获批5项跨境投融资改革试点，推动外汇领域制度型高水平开放；广西深化人民币面向东盟的跨境使用，“边境口岸互市贸易结算互联互通信息平台”实现省内主要口岸和边贸结算银行全覆盖；北京率先落地跨国公司本外币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试点，推动形成“高低互补”的资金池管理政策框架。

（二）科创金融改革取得新成效

各地区围绕国家批复的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总体方案，持续完善科创金融市场体系，加大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力度，提升科创企业融资的可得性和便利度。北京以建设中关村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为契机，开展科技信贷产品创新试点，推出高承贷比的“并购贷款”，股债联动的“认股权贷款”；上海出台科创金融服务能力提升专项行动20条措施，创新推出“沪科专贷”“沪科专贴”等产品，精准支持小微民营科创企业；湖北印发《湖北省科创企业创新积分信用贷款业务实施办法》，推出“创新积分贷”等专属产品，运用创新积分发放纯信用贷款49亿元；江苏南京深入实施“宁创融”百亿工程¹⁴，实现全市所有板块科技金融服务驿站全覆盖；浙江杭州、嘉兴引导金融机构推广应用“浙科贷”“人才贷”等金融产品；安徽实施金融支持科创企业“共同成长计划”，提供全生命周期综合金融服务，大幅提升首贷率与单户授信额度。

¹¹ 2023年2月23日，中国人民银行会同银保监会、证监会、外汇局、广东省政府联合印发《关于金融支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建设的意见》（简称“横琴金融30条”）和《关于金融支持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全面深化改革开放的意见》（简称“前海金融30条”）。

¹² “六个首创”指首创前海港企贷、首创银行与非银支付机构合作提供个人薪酬跨境收付便利化服务、首创QFLP总量管理、首创境内进口商“境外不落地购汇”、首创人民币NRA账户资金可购买大额存单、首创商业保理公司办理国际贸易背景的保理业务。

¹³ “六通格局”包括深港账户通、深港汇兑通、深港融资通、深港服务通、跨境征信通、跨境理财通。

¹⁴ 构建“宁创融+”金融产品体系，支持地方金融机构探索推出“宁创融+鑫创融”“宁创融+科创人才贷”“宁创融+知识产权质押贷”等专属产品。

（三）绿色金融创新呈现新进展

各地区先行先试，纵深推进绿色金融改革，在强化政策激励约束、完善制度标准、创新产品和服务等方面取得积极成效。绿色金融制度框架日益完善。重庆印发《重庆市建设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实施细则》；湖北发布《绿色建筑产业贷款实施规程》《湖北省绿色票据认定指南》；天津东疆综合保税区设置全国首个融资租赁绿色评价机制，落地全国首笔标准化绿色租赁业务。碳金融产品创新加快推进。甘肃落地全国首单煤炭企业碳资产标识债券；广东落地全国首单碳排放权质押跨境融资业务；广西发行全国首单城商行“碳中和”主题绿色金融债券。转型金融稳步发展。天津发布全国首个化工行业转型金融标准，为金融机构准确识别转型项目和主体提供依据；河北出台全国首个钢铁行业转型金融指导文件，引导更多金融资源支持钢铁企业低碳转型；上海印发《上海市转型金融目录（试行）》；陕西促成首批内嵌转型承诺的贷款产品落地。

（四）普惠金融改革开创新局面

各地区推进普惠金融发展取得长足进步，普惠金融覆盖率、可得性、满意度明显提高，金融支持乡村振兴建设提质增效。普惠金融制度框架不断完善。北京出台《金融服务首都文化、旅游、体育及相关产业快速恢复和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建设文化金融园区，引导符合条件的商业银行专营化发展，推出“文化英才贷”“艺术品质押融资”等信贷产品；湖北出台《湖北省供应链金融创新发展三年行动方案》，依托“联链通”“楚道云链”平台开展供应链金融试点，推动降低链属企业融资成本，提升融资效率；陕西铜川、四川成都等地相继印发普惠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制度文件，推动金融高质量服务乡村振兴。普惠金融创新产品日益丰富。浙江丽水依托资源禀赋创设“林业碳汇贷”“取水贷”，打造“不动产+生态价值”融资模式；江西赣州推出“家具贷”“服装贷”等一百余种普惠性金融产品；福建宁德创设茶叶低温指数、台风风灾指数保险。普惠金融服务水平稳步提升。江西吉安不断提升“农村普惠金融服务站”管理水平及建设质量，多维

度打通基础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浙江宁波推动普惠金融信用信息服务平台迭代升级，加快构建“甬金通”数智金融大脑；山东临沂搭建“乡振通”平台，实现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息采集和信用评价全覆盖。

（五）金融数字化转型实现新突破

各地区不断释放科技赋能金融创新的潜力，围绕数字人民币应用、金融产品研发、监管手段创新等方面推动金融与科技融合发展。数字人民币使用增量扩面。天津实现数字会展、港口物流等16大类场景数字人民币应用覆盖；江苏落地全

国首个数字人民币缴纳引航费应用场景；山东落地全国首个轨道交通领域数字人民币无电无网支付场景、首个数字人民币“全渠道无感”纳税缴费场景；浙江首创数字人民币“乘车码”应用，落地医养机构“长寿卡”数字人民币硬钱包。物联网、区块链助力金融创新。山东运用区块链技术实现境内运费外汇支付全程线上办理，打造基于“物联网+区块链”的活体资产融资产品“兴牛云贷”；福建创新运用物联网、卫星遥感等技术实时获取渔业、农业作物种植面积等数据，在宁德推出“渔排养殖贷”。

第三部分 区域经济金融展望

2024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我国发展面临的环境仍是战略机遇和风险挑战并存。我国具有显著的制度优势、超大规模市场的需求优势、产业体系完备的供给优势、高素质劳动者众多的人才优势，发展内生动力在不断积聚。但也清醒看到面临的困难和挑战，当前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国内有效需求仍显不足，部分行业产能过剩，社会预期偏弱，风险隐患仍然较多，国内大循环也存在堵点。综合起来看，我国发展面临的有利条件强于不利因素，经济回升向好、长期向好的基本趋势没有改变。各地区将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开放，推动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切实增强经济活力、防范化解风险、改善社会预期，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

中国人民银行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坚持党对金融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坚持把金融服务实体经济作为根本宗旨，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持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金融强国，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灵活适度、精准有效，强化逆周期和跨周期调节，增强宏观政策取向一致性，准确把握货币信贷供需规律和新特点，引导信贷合理增长、均衡投放，盘活被低效占用的金融资源，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持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优化资金供给结构，发挥好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

坚持聚焦重点、合理适度、有进有退，加强工具创新，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持续做好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金融服务，加大对“市场+保障”的住房供应体系的金融支持力度，着力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深化利率、汇率市场化改革，兼顾内外均衡，进一步完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形成机制，持续发挥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改革效能和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促进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统筹发展与安全，着力推进金融高水平开放，大力支持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稳妥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金融风险，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不断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金融需求，不断开创新时代金融工作新局面。

东部地区是我国经济发展的“稳定器”，是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的“先行者”，对全国经济发展发挥着重要的增长引擎和辐射带动作用。2023年，东部地区发挥创新要素集聚优势，稳步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高质量发展动力源作用有效发挥，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建立，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东部率先发展取得新成就。金融业稳健运行，改革创新稳步推进，金融活力持续增强，为东部地区经济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展望2024年，东部地区将加快在创新引领上实现突破，在率先发展上迈上新台阶。京津冀协同发展进入全方位、高质量深入推进阶段，三地将以“新两翼”带动现代化首都都市圈建设，有力有序有效推进疏解工作，持续深化协同创新和产业协作，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中发挥示范带动作用；长三角区域将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这两个关键词，强化科技创新和产业创新跨区域协同，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产业竞争力、发展能级，更好发挥先行探路、引领示范、辐射带动作用；粤港澳大湾区将围绕国际科技创新中心的战略定位，持续提升一体化水平，深入推进“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建设，努力建设全球科技创新高地，推动新兴产业发展，接续打造新发展格局的战略支点、高质量发展的示

范地、中国式现代化的引领地。金融业将继续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完善金融支持科技创新体系，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同时，将大力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和扩大金融高水平开放，深化内地和香港金融合作，巩固和提升香港国际金融中心地位。

中部地区承东启西，连南接北，资源丰富，交通发达，产业基础较好，是我国重要的粮食生产基地、能源原材料基地、现代装备制造及高技术产业基地和综合交通运输枢纽。2023年，中部地区创新发展动能不断增强，产业基础明显改善，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

金融业支持实体经济有力，普惠金融、绿色金融成效显著，金融服务质效明显提升。展望2024年，中部地区将一以贯之抓好党中央推动中部地区崛起一系列政策举措的贯彻落实，主动对接其他区域发展战略，积极引进东部地区产业创新资源，增强对西部地区的辐射带动作用，提升对外开放水平。继续在新型城镇化、绿色低碳发展等方面发挥优势、释放潜能，推动区域内部加强合作、整体联动，提升中部地区整体实力和竞争力，在更高起点上扎实推动中部地区崛起。金融业将立足实体经济这个根基，全力支持做大做强先进制造业。统筹经济发展与生态环境保护，继续在发展转型金融方面展现更大作为，推进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绿色低碳转型，培育壮大绿色低碳产业，形成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西部地区自然资源丰富，市场潜力大，战略位置重要，关乎国家总体发展。2023年，西部地区紧抓“一带一路”建设、西部大开发、西部陆海新通道、长江经济带发展、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大战略机遇，持续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加强生态环境保护，深化对外开放，区域经济实现快速增长。金融业支持实体经济力度加大，助力乡村振兴成效明显，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实效。展望

2024年，西部地区将继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把生态环境保护作为高质量发展的基本前提和刚性约束，把独特区位优势更好转化为开放发展优势，在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上精准发力，推进乡村振兴上全面发力，筑牢长江黄河上游生态屏障上持续发力，发展高水平开放经济上接续用力，加速推动西部发展形成大开放、大保护、高质量发展的新格局。金融业将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宗旨和本源，聚焦新质生产力、乡村振兴、生态环保、外贸出口等重点领域，继续加大金融支持力度，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

东北地区资源条件较好，产业基础比较雄厚，区位优势独特，发展潜力巨大，在维护国家国防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能源安全、产业安全上具有重要战略地位。2023年，东北地区农业生产再创新高，消费需求有力恢复，外贸出口快速增长，东北地区经济稳步向好。金融业运行平稳，实体经济融资成本不断下降，资产质量持续好转。展望2024年，东北地区将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和构建新发展格局这个战略任务，以科技创新推动产业创新，加快构建具有东北特色优势的现代化产业体系。以发展现代化大农业为主攻方向，当好国家粮食稳产保供“压舱石”。继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提升对内对外开放合作水平，加强与东部沿海和京津冀的联系，深度融入共建“一带一路”，加强东北亚区域合作，在畅通国内大循环、联通国内国际双循环中发挥更大作用，奋力谱写新时代东北全面振兴新篇章。金融业将主动对接区域发展战略，加强对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优质金融服务，确保国家粮食和能源安全，积极盘活被低效占用的金融资源，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支持强化东北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战略中的支撑作用。

第四部分 专 题

专题 1 降低存量房贷利率政策成效显著

为更好适应我国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的新形势，满足借款人和银行对于有序调整优化资产负债的共同诉求，2023年8月31日，中国人民银行联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发布《关于降低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有关事项的通知》，明确符合条件的存量首套房借款人可与承贷金融机构协商降低利率。政策出台后，中国人民银行指导金融机构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迅速落实政策，向借款人让利。政策实施以来，超过23万亿元存量房贷利率下调，平均降幅0.73个百分点，每年减少借款人利息支出约1700亿元，对减少提前还贷、拉动消费增长起到显著作用。

一、存量房贷利率调降政策落实情况

（一）强化组织领导，迅速准确传达政策要求

存量房贷利率调整时间紧、任务重，且涉及老百姓切身利益，中国人民银行各级分支机构高度重视，8月31日人民银行总行政策发布后，立即采取行动，通过成立工作专班、工作小组等形式，强化组织领导，统筹研究部署政策落实工作，确保政策第一时间传导到位。如，人民银行上海总部、山东省分行、湖南省分行均在第一时间成立存量房贷利率调整工作专班或小组。一方面，通过多种形式强化政策传导。组织召开专题会议，及时向商业银行传达政策要求，解读政策要点，并通过线上线下多种形式解答疑问，确保商业银行全面准确掌握政策意图和操作要求。人民银行江西省分行、山东省分行、河南省分行指导省级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精准传达政策文件精神，并结合实际共同商讨实施举措，围绕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调整工作的时间表、路线图达成自律共识。另一方面，强化与相关部门的沟通协调。积极与住建等相关部门沟通交流，便于后续商业银行开展调整认定等相关工作。

（二）践行金融为民理念，指导金融机构细化落实举措

人民银行指导金融机构坚决贯彻落实金融为民理念，从与客户共生共荣的角度出发，积

极主动研究推动以市场化方式让利客户，分门别类不断细化具体执行措施，力争最大幅度、最快速度降低存量房贷利率。一是制定完善利率调整工作方案。组织商业银行集中开展存量首套房利率调整业务培训，针对认定标准、申请方式、调整幅度、合同约定等要素，指导其制定存量首套个人住房贷款利率调整方案。二是引导商业银行及时发布利率调整公告和实施细则。通过微信公众号、手机银行、网上银行、短信、电话等方式明确告知客户调整规则、调整方式、办理途径、问题咨询、结果查询渠道等内容，让广大存量房贷客户充分知晓“自己能享受到多少政策红利”“如何办理”等事项。三是督促商业银行加快完成系统改造。实现以电子化操作方式集中调降利率，最大限度让借款人少跑腿。如，重庆农商行针对短期内无法返渝现场办理业务的外出务工客群，专门开通线上绿色通道办理固定利率转LPR、二套转首套业务，为客户及时调整利率提供了便捷服务。在中国人民银行指导下，各银行均采取“批量自动调整+依申请调整”相结合方式实施利率调整，极大减少房贷客户的跑腿成本。对判断符合存量首套房贷调整规则的，于9月25日即启动批量自动调整、客户免申即办；对需进一步判断或处理的，9月25日起开通受理客户申请的线上线下渠道，并在10月末批量完成申请认定和调整，后续新提出的申请“随申随审”。

（三）注重宣传引导，及时回应公众关切

一是保持信息公开透明。中国人民银行各级分支机构结合当地实际情况，及时发布权威信息，便于社会公众获得准确、一致的信息。如，山东省分行通过微信公众号、官方网站发布《山东省首套住房商业性个人住房贷款利率政策下限情况的公示》《山东省地方法人银行已发布存量首套住房贷款利率调整公告》。二是加强宣传和沟通。通过“12363”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热线、“12345”市民服务热线、地方政府网络或现场问政、央行网站留言等多种渠道，向公众传递利率调整相关信息。针对客户关切，积极加强宣传引导，以系列问答形式解释说明操作细节，确保群众听得懂、

办得好、得实惠。如，江西省分行针对社会公众高度关切的利率定价方式、首套房贷认定政策、利率可调整的下限等问题，向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部门出具解答口径，并通过“12363”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热线、央行网站留言等渠道对社会公众的咨询予以充分回应。山东省分行自政策公布以来，累计处理各类咨询、留言事项 1000 余件。三是提供专业的政策咨询服务。通过设立专门的咨询热线，为公众提供个性化的解答和建议，帮助他们理解利率调整对个人的影响。如，湖南开通省级市场利率定价自律机制政策咨询电话，提供政策咨询服务 150 人次。

二、存量房贷利率调降政策实施效果

（一）直接降低居民利息负担

存量住房贷款利率调整政策的实施，直接降低了前期存量购房者的利息负担。据统计，截至 2023 年末，全国合计超 23 万亿元存量住房贷款利率完成下调，调整后的加权平均利率为 4.27%，平均降幅达到 0.73 个百分点，每年可为借款人减少利息支出约 1700 亿元。由于前期各地执行的房贷利率存在差异，此次调整后，各地利率降幅、减少利息支出金额有所不同，其中，河南、四川、湖北、江西、广西利率调降幅度较大，降幅均超过 0.90 个百分点。江苏、浙江、安徽、山东、河南、广东利率调降后，每年减少借款人利息支出均超过 100 亿元，极大减轻了居民房贷利息负担。

（二）有效缓解提前还贷现象

存量房贷利率调降后，与新发生房贷利差大幅缩小，有效缓解了 2022 年下半年以来的居民住房贷款提前还款现象。政策实施前，全国房贷提前还款额有所增加，2023 年 8 月，全国个人住房贷款提前还款额达到 4324.5 亿元。8 月 31 日政策出台后，9—12 月，房贷月均提前还款金额较政策出台前（2023 年 8 月）下降 10.5%。利率调降幅度较大的地区，提前还贷现象放缓更加明显，如湖北、河南、江西 9—12 月月均提前还款金额分别较 8 月下降 42.1%、27.5%、22.2%。同时，在政策带动下，新发放个人住房贷款出现边际改善，2023 年 9—12 月全国新发放个人住房贷款

1.93 万亿元，月均发放 4826.6 亿元，较政策出台前（2023 年 8 月）增长 23.6%。

（三）持续提升居民消费能力

存量房贷利率调降直接为存量房贷客户减少利息支出，增加了居民可支配收入，有利于提升居民消费意愿和消费能力，促进消费增长。群众普遍反映，存量房贷利率降低，明显减少了房贷利息负担，家庭更愿意增加日常消费与其他投资，政策对前期利率较高时购房的工薪阶层和个体工商户影响尤为明显。中国人民银行重庆市分行对存量房贷利率调降涉及购房家庭开展的抽样调查显示，超三成受访居民打算将省下的利息支出用于增加消费，包括日常消费、旅游、子女教育等。政策落地后的首个季度，居民消费支出和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均出现明显增长。从居民消费支出看，2023 年 4 季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达到 8679 元，分别较 1 季度、2 季度、3 季度增加 376 元、1172 元、174 元，同比增长 8.4%，增速较上年同期提升 12.3 个百分点，创近七年来自新高；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看，2023 年 4 季度，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12.9 万亿元，同比增长 8.3%，增速分别较 3 季度和上年同期提升 4.1 个和 11.1 个百分点。10—12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当月同比增速分别达到 7.6%、10.1%、7.4%，均为近三年同期最高增速。由于个人住房贷款合同期限较长，存量房贷利率调整将影响整个合同期限的利息支出，预计对消费的拉动效应将持续发挥，并逐渐惠及整个经济运行。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将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继续实施稳健的货币政策，坚决落实促进金融与房地产良性循环要求，实施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发挥新发放首套房贷利率政策动态调整机制作用，继续有序拓宽房贷利率自主定价空间，支持城市政府因城施策用好政策工具箱。坚持在市场化法治化轨道上推进金融创新发展，督促金融机构继续将降低存量房贷利率的成效落实到位，理顺增量和存量房贷利率关系，有效减轻居民利息负担，释放公众投资和消费动力，激发市场活力，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专题 2 CPI 和 PPI 的区域运行特点与比较

2023 年，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和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PPI）低位运行，CPI 同比上涨 0.2%、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 CPI 同比上涨 0.7%，PPI 同比下降 3.0%。物价水平偏低反映出经济有效需求不足、总供求恢复不同步，也与猪肉价格走低、国际油价下行等因素有关。分区域看，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各地区 CPI 和 PPI 走势与全国总体趋同，但也呈现一定地域特征。

一、各地区物价运行与全国总体趋同

（一）各地区 CPI 运行总体特征

整体看，各地区全年 CPI 均小幅上涨¹⁵，各月同比涨幅均呈“前高后低”走势。2023 年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 CPI 同比分分别上涨 0.3%、0.1%、0.1%、0.2%。1 月均为各地区 CPI 同比涨幅最高月份，随后涨幅均有所回落，东北地区在 4 月首次落入负值区间，东部、中部和西部地区在年中附近首次落入负值区间。分项看，服务消费持续恢复带动服务价格回升，食品和部分工业消费品价格有所下降。服务方面，出行类服务恢复较好，旅游、宾馆住宿、飞机票等价格明显上涨，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教育文化娱乐价格同比分别上涨 2.4%、1.6%、1.6%、1.3%，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同比分别上涨 3.4%、3.0%、3.2%、3.1%。食品方面，猪肉和鲜菜价格较低，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畜肉价格同比分别下降 6.0%、7.7%、6.6%、7.2%，鲜菜价格同比分别下降 1.7%、2.6%、2.2%、5.5%。工业消费品方面，能源价格受国际输入性影响有所下行，汽车价格降幅较大，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交通通信价格同比分别下降 2.2%、2.2%、1.9%、1.9%。



图 26 2023 年各地区月度 CPI 同比变动

（二）各地区 PPI 运行总体特征

整体看，各月同比增速均呈“V”型走势。2023 年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 PPI 同比分分别下降 2.5%、3.7%、3.8%、3.1%。1 月均为各地 PPI 同比涨幅的最高点，6 月为最低点。分项看，上中游产业价格降幅较大，下游产业降幅较小。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下行、部分工业品有效需求不足及上年同期对比基数较高等因素影响，上中游产业价格降幅较大，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采掘工业价格同比分别下降 5.7%、3.8%、4.9%、5.0%，原材料工业价格同比分别下降 3.8%、4.1%、3.9%、3.6%。终端消费品市场逐步恢复，对下游产业价格形成一定支撑，食品、衣着、一般日用品、耐用消费品等生活资料价格有所上涨或降幅较小，如东部、中部、西部衣着价格同比分别上涨 0.8%、1.1%、1.6%，东北地区小幅下降 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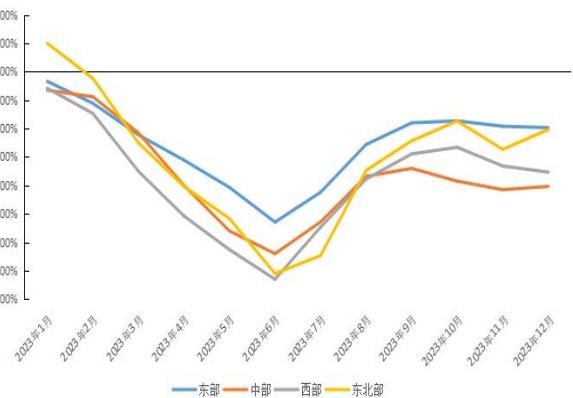


图 27 2023 年各地区月度 PPI 同比变动

二、各地区物价运行呈现一定地域特征

（一）各地区 CPI 运行的主要差异

¹⁵ 文中涉及的区域物价变动幅度均为区域内各省（市）物价变动幅度的算术平均值。

整体看，东部地区全年 CPI 涨幅高于其他地区。2023 年东部地区 CPI 同比涨幅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0.1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与全国基本持平，中部、西部地区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0.1 个百分点。分项看，2023 年东部地区教育文化娱乐、其他用品及服务价格同比涨幅相对较大，分别高于全国 0.4 个、0.2 个百分点。中部地区畜肉价格同比降幅相对较大，低于全国 0.4 个百分点。西部地区粮食、医疗保健价格同比涨幅相对较大，分别高于全国 0.5 个、0.2 个百分点，生活用品及服务价格同比降幅相对较大，低于全国 0.2 个百分点。东北地区鲜果价格同比涨幅相对较大，高于全国 2.0 个百分点，鲜菜价格同比降幅相对较大，低于全国 2.9 个百分点。

（二）各地区 PPI 运行的主要差异

整体看，东部地区全年 PPI 降幅相对较小，中西部地区降幅相对较大。2023 年东部地区 PPI 同比降幅小于全国平均水平 0.5 个百分点，西部、中部、东北地区 PPI 同比降幅分别大于全国平均水平 0.8 个、0.7 个、0.1 个百分点。分月看，东北、西部地区 PPI 波动幅度相对较大，东部、中部地区相对平稳。2023 年东北、西部地区 PPI 月度同比涨幅极差分别为 8.1 个、6.7 个百分点，东部、中部地区 PPI 月度同比涨幅极差分别为 5.0 个、5.8 个百分点。分项看，2023 年东部地区采掘工业价格降幅相对较大，中部、西部地区原材料工业、加工工业价格降幅相对较大，东北地区耐用消费品价格降幅相对较大。

三、各地区物价运行差异化的原因

（一）各地区 CPI 差异化的主要原因

供给波动存在区域差异。中西部一些省份生猪养殖业发达，受“猪周期”下行影响较大。如四川、湖南、河南生猪出栏量分列全国前三位，2023 年猪肉价格同比分别下降 16.0%、15.0%、16.9%。东北地区受天气等因素影响，鲜果价格

涨幅和鲜菜价格跌幅均较大。如黑龙江受“卡努”台风影响，鲜果收成严重减少、储运难度加大，鲜果价格同比涨幅达 8.5%。全国气温较往年偏高、蔬菜丰收，东北地区作为主产地供大于求，鲜菜价格下降明显。

需求复苏呈现区域分化。东部地区消费和服务需求恢复相对较好。2023 年东部地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2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7.2%，生活服务消费加快恢复带动相关领域价格上涨，如上海、天津教育文化娱乐价格同比涨幅均超过 3%。西部一些省份耐用品消费需求复苏偏慢，家用器具等价格降幅相对较大。

（二）各地区 PPI 差异化的主要原因

产业结构存在区域差异。中西部地区上中游产业占比相对更高，相关行业价格降幅较大拖累 PPI 总水平。如山西为煤炭大省，相关行业在该省 PPI 中的权重占比高，2023 年其煤炭开采和洗选业、石油煤炭及其他燃料加工业价格同比分别下降 14.7%、17.6%，导致 PPI 总体降幅达 8.7%。东部地区下游产业占比相对更高，相关行业价格波动低，PPI 总体降幅也相对较小。

产业发展形势呈现区域分化。东部部分地区房地产相关产业价格降幅相对较小。2023 年东部地区房地产开发投资表现总体好于其他地区，与房地产业相关的黑色金属行业价格降幅也相对较小，如北京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价格同比下降 3.7%，高于全国 5.9 个百分点。西部部分地区电子信息行业恢复偏慢，价格降幅居前。受国际环境恶化等影响，2023 年电子信息制造业营业收入和产品价格下降，青海、宁夏、内蒙古等西部省份相关行业价格降幅较大。东北部分地区汽车制造业受市场竞争激烈影响较大。受新能源汽车崛起等因素影响，东北部分省份汽车制造业价格降幅较大。

专题 3 贷款增长的区域特征与盘活存量资金

优化资金供给结构、盘活存量资金是中央金融工作会议部署的重要任务，也是推动金融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2023年，各地金融系统认真落实稳健的货币政策，保持信贷稳定增长，积极盘活存量、优化新增贷款投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有力支持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各地区信贷总量稳定增长，信贷结构持续优化

（一）各区域贷款余额总体保持稳定增长

2023年末，西部地区本外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1.0%，增速比上年末提高0.7个百分点；中部地区本外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1.1%，增速与上年末持平；东部、东北地区本外币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11.4%、3.2%，增速比上年末分别下降0.1个、0.6个百分点。但贷款增速与经济增速相关性减弱，区域间信贷偏离度存在较大差异。如，2023年，东北地区贷款增速为3.2%，GDP增速为4.8%，相差不多；东部地区贷款增速为11.4%，GDP增速为5.4%，偏离度较大。

（二）基础设施、制造业贷款成为主要拉动力量

2023年全国基础设施业¹⁶贷款和制造业贷款新增额合计占各项贷款新增额的37.4%，较上年提高3.9个百分点，是信贷增长的重要支撑。一是基础设施业贷款占比提升。各地区建立健全重大项目融资对接机制，指导金融机构及时为基础设施投资项目提供信贷支持。2023年，东部、西部、东北地区基础设施业贷款新增额占其各项贷款新增额的比重分别为19.5%、29.1%、42.8%，较上年分别提高3.1个、2.6个、23.9个百分点。二是制造业贷款保持较快增长。2023年，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制造业贷款新增额占其各项贷款新增额的比重分别为17.5%、14.1%、10.4%、14.2%，较上年分别提高0.7个、3.3个、1.0个、7.7个百分点。

（三）科技金融、绿色金融和普惠金融等领域支持力度持续加大

一是各地区普惠小微、科技型中小企业、制造业中长期、绿色贷款增速均明显高于本地区各项贷款增速。2023年末，东部地区制造业中长期

贷款、绿色贷款增长相对较快，余额同比分别增长34.5%、41.7%；中部地区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普惠小微贷款增长相对较快，余额同比分别增长28.9%、24.5%；西部、东北地区的科技、绿色、普惠等领域贷款也保持两位数增长，均高于本地区各项贷款增速。二是东部经济大省成为民营企业贷款投放主力。2023年，全国所有省（自治区、直辖市）中，有24个省（自治区、直辖市）民营企业贷款增量实现同比多增，其中，广东、浙江两省民营企业贷款增量占全国增量比重达34.1%。

二、各地区积极盘活存量、用好增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一）优化存量贷款结构，提升存量贷款使用效率

一是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随着我国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房地产贷款需求减弱。中国人民银行各分支机构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加大保交楼金融支持，推动行业并购重组，用好“第二支箭”支持民营房地产企业发债融资，推动房地产业转型和高质量发展。2023年末，东部、中部、西部、东北地区房地产贷款余额占其各项贷款余额比重分别为21.9%、24.3%、21.5%、16.7%，较2019年末分别下降7.3个、7.9个、5.3个、2.0个百分点。

二是盘活存量金融资源。各地区引导金融机构将存量资金从低效客户收回后重新投向高效客户，虽然在总量上看，贷款数量没有发生变化，但存量贷款的内在转化使得支持实体经济的效能有所提高。如四川实施金融赋能新型工业化“融雪行动”，支持传统产业转型升级，2023年末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速达30.5%，六大优势产业¹⁷增加值增速达6.6%。同时，各地区有序推进金融支持融资平台债务风险化解工作，引导金融机构通过展期、借新还旧、置换等方式，分类施策化解存量债务、严控新增债务。

三是加大力度处置存量不良资产。当前中小银行信贷投放面临不良贷款反弹和资本补充压力。各地区引导金融机构通过核销、转让、证券化等手段，加大不良资产处置力度，提升银行资产质

¹⁶ 基础设施业包括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¹⁷ 六大优势产业包括电子信息、装备制造、食品轻纺、能源化工、先进材料和医药健康产业。

量和信贷投放能力。如湖南农信系统综合运用自主清收、行政清收、司法清收等多种方式开展不良资产清收处置活动，2023年处置不良资产246亿元。

（二）优化增量贷款投向，做好“五篇大文章”

围绕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各地区制定出台金融支持民营经济、科技型企业等系列政策，深入开展科技、中小微企业等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完善金融产品和服务体系，精准高效运用各项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引导金融机构把更多信贷资源投向科技创新、制造业、绿色发展、普惠小微等重点领域。如浙江找准货币政策工具与五大领域契合点，梳理13类合计8.3万家政策工具支持白名单企业，组织金融机构精准高效对接服务，推动普惠小微、科技、绿色贷款快速增长。天津组织实施“津制融”制造业信贷提质增效专项行动，单列100亿元专项支小再贷款优先支持制造业发展。广东推动将水稻碳汇、竹林碳汇、海洋贝类养殖碳汇等纳入合格抵质押担保品范围，创新推出并落地一系列生态碳汇预期收益权质押贷款产品。

（三）引导金融机构加大首贷、信用贷支持力度，扩大贷款覆盖面

一是加大首贷户拓展力度。各地区积极开展首贷户培育拓展行动，强化统计监测、信息共享、激励约束等，切实提升民营、小微企业的贷款获得率和覆盖面。如浙江开展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首贷户拓展”“信用融资破难”专项行动，“贷款码”扫码融资，入选浙江共同富裕示范区最佳实践名单。安徽开展金融首贷户攻坚行动，

组建“金融助企首贷服务党员突击队”，并依托省金融综合服务平台开设“首贷”服务专区，2023年拓展首贷户超3万户。

二是扩大信用贷款投放力度。各地区引导金融机构强化科技赋能，开发适合民营、中小微企业的信用类融资产品，发挥信用信息服务、应收账款质押融资等平台作用，提高获得信贷的便利性。如江苏苏州依托小微企业数字征信体系实验区建设，利用海关大数据创新“关助融”信用融资产品。湖南开展科技型企业知识价值信用贷款试点，设立8.1亿元专项风险补偿基金，推动银行机构2023年发放知识价值信用贷款170亿元。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中国人民银行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实施好稳健的货币政策，坚持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根本宗旨，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加强总量和结构双重调节，持续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总量上保持合理增长。综合运用多种货币政策工具，保持社会融资规模、货币供应量同经济增长和价格水平预期目标相匹配。二是结构上更加注重提升效能。实施好各类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结合各区域经济特点，加大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推进力度。着力提升贷款使用效率，通过部分贷款到期回收后转投更高效率的经营主体、优化新增贷款投向、推动必要的市场化出清，为经济可持续发展提供更好支撑。三是协同上发挥政策合力。加强与财政、产业等政策的协调配合，支持各地区发挥区位优势，加快培育增长新动能，畅通宏观经济大循环，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

专题 4 持续强化金融赋能 助力民营经济恢复发展

民营经济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生力军，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近年来，金融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两个毫不动摇”，推动民营企业融资持续量增、面扩、价降，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取得显著成效。

一、金融支持民营经济的有力举措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民营经济发展工作，2023年7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提出持续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11月27日，中国人民银行等八部门联合印发《关于强化金融支持举措 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通知》，提出支持民营经济的25条具体举措。金融部门围绕以上系列决策部署，全方位做好民营经济金融服务。

（一）加大货币政策支持力度，提升金融机构服务民营经济积极性

2023年，中国人民银行两次下调存款准备金率，两次下调政策利率。增加支农支小再贷款额度2500亿元，截至2023年末，全国支农再贷款余额6562亿元、支小再贷款余额1.7万亿元。延长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实施期限至2024年末，截至2023年末，工具累计提供激励资金554亿元，比年初增加279亿元，支持地方法人金融机构累计增加普惠小微贷款33222亿元，比年初增加17168亿元。

（二）持续加大信贷资源投入，创新金融产品服务

明确金融服务民营企业目标，天津、四川、重庆、湖北明确民营经济贷款增长目标，农业银行单列民营企业信贷增长计划，光大银行提升民营企业考核权重。结合民营和小微企业生命周期、所属行业、交易场景和融资需求等特点，创新金融产品服务，邮储银行为民营企业提供集资产、负债、中间、个金等业务为一体的“1+N”综合金融服务，广东建立“线上粤信融+线下首贷服务专窗”全覆盖的金融服务体系。强化金融科技赋能，建设银行推出“科企融资链”产品、“科创评价”体系和“创业者港湾”服务平台，工商银行组建数字普惠中心。

（三）深化债券市场体系建设，畅通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渠道

人民银行创新推出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

持工具，运用再贷款提供部分初始资金，委托中债信用增进公司市场化运作，通过担保增信、创设信用风险缓释工具、直接投资等方式，重点支持在生产经营活动中暂时遇到困难的民营企业发债融资。鼓励商业银行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券，增加银行信贷资金来源，2023年共发行2637亿元。证监会指导交易所债券市场推出民营企业债券融资专项支持计划，中国证券金融公司运用自有资金与债券承销机构合作创设信用保护工具，为符合条件的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提供增信支持。

（四）加大外汇便利化政策和服务供给，支持民营企业“走出去”“引进来”

人民银行指导金融机构统筹运用好本外币结算政策，开展跨境人民币“首办户”拓展行动，为优质民营企业以及跨境电商等贸易新业态提供贸易便利化服务。国家外汇管理局全面推广跨境融资便利化试点政策，将科技型中小企业纳入跨境融资便利化试点主体范围。湖南、河南出台中小微企业汇率避险风险补偿资金政策，帮助中小微企业更好应对汇率波动。

（五）发挥多方合力，增强民营经济金融承载力

发挥中征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功能，截至2023年末，平台累计促成中小微企业供应链融资41.1万笔，金额16.7万亿元。依托地方征信平台促进民营中小微企业信息共享，截至2023年末，建成省级地方征信平台31家，收录企业1.44亿户，接入金融机构4741家。构建常态化银企对接机制，浙江通过大数据技术累计为45万户民营企业提供首贷支持。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和财政贴息撬动作用，福建创设8类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产品，为2.6万家市场主体提供政府性融资担保和财政贴息。

二、金融支持民营经济取得积极成效

在各项政策举措的支持和带动下，我国民营企业融资持续量增、面扩、价降，民营经济实现恢复发展，金融对民营经济的支持与民营经济对经济社会发展的贡献之间的匹配度持续提升。

（一）民营企业贷款持续增长

截至2023年末，全国私人控股企业贷款余额超过41.2万亿元，全年增加3.8万亿元，同比多增9500亿元；授信户数716万户，全年增加116

万户，同比多增 8 万户。安徽、湖南、广西、陕西私人控股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速均超过 15%。对民营企业深度参与的新动能领域，金融资源投入明显加大，有力支持经济可持续发展和转型升级。普惠小微贷款、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专精特新”企业贷款和绿色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 23.5%、21.9%、18.6% 和 36.5%，均明显超过全部贷款增速。

（二）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扩容增量

截至 2023 年末，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累计为 140 家民营企业发展发行的 2438 亿元债券提供增信支持。债务融资工具有效支持民营企业高质量发展，2023 年，支持 10 家民营企业发展绿色债务融资工具 14 只，金额合计 69 亿元（含资产支持票据），助力企业可持续发展；支持 20 家民营企业发展科创票据 82 只，金额合计 463 亿元，激发企业科技创新活力。

（三）金融机构服务民营企业的能力不断增强

金融机构加大了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幅度，完善了尽职免责等内部政策安排。目前，全国性商业银行小微企业内部资金转移定价优惠均不低于 50 个基点，普惠金融在全国性商业银行分支行综合绩效考核中的权重均不低于 10%，商业银行普惠小微贷款不良率容忍度均放宽至不高于各项贷款不良率 3 个百分点。据统计，近年来银行机构新发放企业贷款中约一半投向民营企业，民营企业申贷获得率不断提高。

（四）民营企业融资成本稳中有降

2023 年，新发放企业贷款加权平均利率降至 3.88%，创有统计以来新低。其中，12 月新发放的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为 4.68%，较上年同期下降 0.22 个百分点。上海、江苏、安徽、陕西等 10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2023 年新发放普惠小微贷款加权平均利率均低于 4.4%。沪深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通过暂免收取

债券交易经手费、结算费和服务费等让利措施，降低民营企业发债成本，年均减免金额 1.6 亿元。

三、下一步工作方向

当前，金融支持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积极成效，但金融机构服务民营企业的能力仍有待提升、直接融资渠道的作用仍有待发挥、信息不对称难题仍有待缓解。建议从以下方面协同发力，助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一）提升金融机构服务能力

充分发挥货币信贷政策导向作用，持续开展中小微企业金融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引导金融机构继续加大对民营企业特别是科技创新、“专精特新”、绿色低碳、产业基础再造工程等重点领域民营中小微企业的支持力度。着力提升货币信贷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质量和效率，引导金融机构因企施策，强化科技赋能，丰富金融产品种类、期限和应用场景，满足不同民营企业的多元化融资需求。

（二）拓宽多元化融资渠道

优化民营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机制，推动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扩容增量、稳定存量，扩大民营企业债券融资规模。鼓励和引导商业银行等机构投资者积极科学配置民营企业债券。推动注册制改革走深走实，大力支持民营企业发展上市和再融资。

（三）加强部门间沟通协调

完善信用信息共享机制，统筹融资信用服务平台建设，缓解银企信息不对称难题。发挥财政资金撬动作用，增强政府性融资担保能力，逐步提高民营企业融资担保业务规模。鼓励有条件的地方通过贷款贴息等方式，降低民营企业融资成本。积极开展政策宣传解读，主动将金融支持政策、金融产品和服务信息推送至民营企业，提升民营企业的知晓度和覆盖面。

专题 5 做好科技金融的实践探索与思考

2023 年，中央金融工作会议提出，要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并把科技金融列为五篇大文章之首。中国人民银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科技金融服务的决策部署，从顶层设计、政策协同、配套保障、激励约束、先行先试等多个维度综合施策，推动形成一批金融服务科技创新的典型经验和做法。

一、加强科技金融服务的主要举措

（一）构建科技金融政策体系

一是强化顶层设计，持续完善科技金融政策框架。中国人民银行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大力度支持科技型企业融资行动方案》的工作部署，指导分支机构因地制宜出台科技金融专项政策，引导金融机构根据科技型企业不同发展阶段的差异化金融需求，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如，中国人民银行江西省分行出台《“益企成长”科技金融服务能力提升行动方案》，以产融精准对接提升行动、信贷支持能力提升行动、直接融资能力提升行动、评估能力提升行动等四大专项行动为抓手，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企业支持力度。

二是强化部门联动，完善科技金融政策协同机制。中国人民银行联合金融监管部门、各行业主管部门，加强沟通协作，形成政策联动效应。如，山东建立由省委科技创新委员会领导，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等 12 个部门参与的工作协调机制，统筹推进金融、科技、财政等政策协同。

三是强化改革创新，稳步推进科技创新金融改革试点工作。人民银行等八部门联合推动科创金融改革试点，截至 2023 年末，已在济南等 7 地设立科创金融改革试验区，形成了一批可复制推广的经验做法。如，人民银行北京市分行推动打造集“银企融资对接桥梁”“信贷产品信息披露”“货币政策工具支持”等功能于一体的中关村科技金融产品超市，促进银企高效对接。

（二）发挥货币政策工具导向作用

一是用好科技创新再贷款、设备更新改造专项再贷款。设立科技创新再贷款、设备更新改造专项再贷款，重点用于满足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发展、传统产业改造升级等重点领域信贷需求。2023 年末，两项工具余额分别为 2556 亿元、1567

亿元。

二是单列支小再贷款、再贴现额度支持科技创新。中国人民银行指导分支机构因地制宜、积极探索，通过单列专项额度、创设“再贷款+”“再贴现+”信贷产品等方式，充分发挥支小再贷款、再贴现等工具作用，精准滴灌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如，中国人民银行湖北省分行单列 100 亿元再贷款、再贴现额度，创设“鄂创融”专项工具，定向支持科创贷款投放。截至 2023 年末，湖北累计发放专项资金超过 200 亿元。

（三）提升金融服务科技创新专业能力

一是健全科技金融组织体系。引导银行机构设立服务科技创新的专营组织架构、专属风控制度、专业产品体系、专项考核机制。2023 年末，全国银行业金融机构已设立科技特色支行、科技金融专营机构超过 1000 家，大型银行普遍建立“总部+区域科创中心+科技支行”组织架构。

二是建立“股贷债保”联动的金融服务支撑体系。将支持初创期科技型企业作为重中之重，形成以股权投资为主、“股贷债保”联动的金融服务支撑体系。如，中国人民银行上海总部牵头成立上海科创金融联盟，整合政府、银行、证券、保险、创业投资、融资担保等机构资源，协同提升科技金融服务能力。2023 年末，上海市科技金融领域总融资余额同比增长 18.5%。

三是推动科技金融产品创新。鼓励金融机构量身定制科技型企业金融产品及服务模式，“技术流”风险评估模式获得广泛运用，“创新积分贷”“科技人才贷”等产品落地，知识产权质押贷款增量扩面。2023 年，全国专利商标质押融资额同比增长 75.4%。

（四）着力完善科技金融服务配套保障

一是完善风险分担和补偿机制。发挥国家融资担保基金体系引领作用，引导各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加大对科技型企业融资增信支持，鼓励保险机构为科技型企业提供贷款保证保险支持。如，人民银行山东省分行推动创设“鲁科贷”品牌产品，对符合条件的科技成果转化贷款给予 40% 的贴息支持，对贷款本金损失最高给予 90% 的风险分担。2023 年，山东省银行机构为 4500 余家科技型中小企业发放科技成果转化贷款 260 亿元，同比增长 40.0%。

二是完善科技型企业信用评价机制。推动金融机构以“企业创新积分制”为基础，构建符合科技型企业特点的信用评价体系，对科技型企业的创新能力和发展潜力进行精准画像。2023年末，该评价机制已在全国超130个省级以上高新区全面推广，将超过10万家科技型企业纳入积分评估。

三是完善政银企常态化对接机制。强化科技赋能和信息贯通，持续推进科技型企业信息库建设，及时向金融机构提供科技产业政策和相关企业项目融资需求，推动金融机构精准对入库企业。如，中国人民银行安徽省分行依托省综合金融服务平台，打造集“主体准入、信用评级、风险分担”为一体的银担业务协同系统，截至2023年末，累计服务科技型企业融资需求5.3万笔，融资金额1572亿元。

二、加强科技金融服务取得的成效

（一）信贷支持力度持续加大

2023年，科技型企业贷款持续保持较快增长速度，信贷支持力度不断提升。2023年末，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贷款、“专精特新”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分别增长21.9%和18.6%；高新技术企业贷款余额同比增长15.3%；高技术制造业中长期贷款余额同比增长34.0%。科技创新领域的贷款增速均显著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二）资本市场直接融资功能明显提升

债券市场服务科技型企业功能明显增强，2023年末，科创债券融资规模持续扩大，科技创新公司债券余额4772亿元，同比增长304.4%；科创票据余额2787亿元，同比增长210.4%。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科技型企业成为新上市企业的主力，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合计上市科技型企业2138家，总市值18.0万亿元。

（三）风险投资服务科技初创企业效能不断增强

创业投资市场投早、投小、投科技趋势持续凸显，2023年末，创业投资基金数量23389只，基金规模3.2万亿元，同比增长13.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数量31259只，基金规模11.1万亿元，同比增长1.6%¹⁸；科创领域政府投资基金总体规模超过1万亿元。

三、推进科技金融服务面临的困难和挑战

（一）直接融资占比低，投早投小有待加强

科技型企业尤其是初创期企业具有“高投入、高收益、高风险”的特点，与直接融资模式更为适配。同时，创业投资对初创期的科技企业和体量较小的基础研发型科技创业项目关注度还不够，投早投小的力度还需进一步加强。

（二）银行机构对科技型企业“看不懂”“摸不准”，服务能力与企业需求不匹配

科创活动专业性强、技术迭代快，银行机构难以准确判断科技型企业信贷资质和发展潜力，基于企业科技创新属性的风险评估和管理能力有待提升，差异化、多元化的科技金融服务和信贷产品体系有待完善。

（三）融资配套机制不健全，金融服务环境有待改善

科技型企业拥有的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面临评估和处置难问题，金融机构对于知识产权作为质押有效标的物仍持谨慎态度。金融机构和外部投资者较难全面了解科技型企业核心技术和发展能力，信息不对称问题较为严重。融资担保和保险有风险分担的功能，但服务科技型企业的靶向性、有效性有待提升。

四、下一步工作方向

（一）优化制度设计，拓宽股权投资渠道

多方面拓展科技型企业直接融资渠道，增加创投基金的中长期资金来源，建立健全创投基金的考评和容错免责机制，引导创投机构加大投早投小力度。

（二）细化风险评审，建立健全差异化的评估体系

针对不同地区、不同行业和不同生命周期的科技型企业，引导金融机构分层分类设立信用评价模型，充分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开发符合科技型企业需求特征的信贷产品，提高提供定制化融资服务的能力。

（三）推动完善科技金融配套，营造良好金融服务环境

政府相关部门加强对科技型企业信用、科技创新能力的信息共享，提升银企对接效率；建立科学高效的无形资产评估、交易和处置机制，扩大银行机构知识产权质押登记线上办理试点范围；发挥融资担保和保险保障功能，建立可持续的风险补偿机制。

¹⁸ 数据来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

专题 6 绿色金融助力经济低碳转型发展

2023 年，中国人民银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按照党中央、国务院碳达峰碳中和工作决策部署，积极做好绿色金融工作，完善绿色金融“三大功能”¹⁹“五大支柱”²⁰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将更多金融资源用于促进绿色发展。同时，各地金融系统积极贯彻绿色新发展理念，以机制创新、激励创新、服务创新为抓手，全力落实绿色金融政策，支持经济社会绿色低碳发展和平稳有序转型。2023 年末，绿色贷款余额同比增长 36.5%，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26.4 个百分点；绿色贷款余额占比较去年同期提高 2.4 个百分点，其中，河北、安徽、江苏等 12 个省份绿色贷款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绿色债券存量约 2 万亿元，居全球第二位。碳中和债、蓝色债券、转型债券、可持续发展挂钩债券、绿色乡村振兴债券等创新债券品种先后落地发行。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28 2018—2023 年本外币绿色贷款增速和比重变化情况

一、推动绿色金融标准体系建设，夯实绿色金融基础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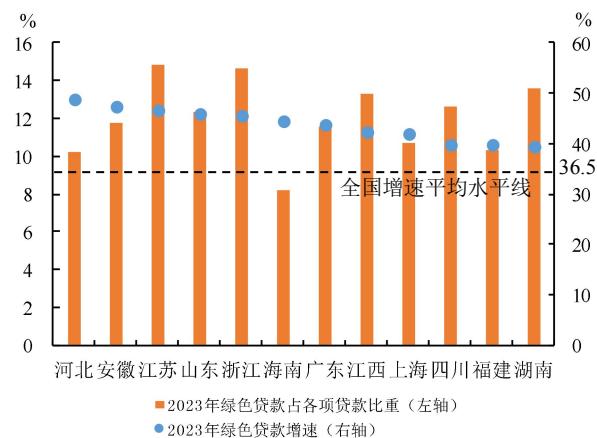
人民银行成立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绿色金融标准工作组，稳步推进绿色金融标准体系建设。出台绿色金融体系指导意见，规范绿色金融行业标准，推动金融机构碳核算及环境信息披露，建立绿色信贷统计制度，开展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评价，有力夯实绿色金融发展政策基础，

¹⁹ “三大功能”为充分发挥金融支持绿色发展的资源配置、风险管理、市场定价三大功能。

²⁰ “五大支柱”为“绿色金融标准体系、金融机构监管和信息披露要求、激励约束机制、绿色金融产品和市场体系以及绿色金融国际合作”等绿色金融体系五大支柱。

基本形成“三大功能”“五大支柱”的绿色金融政策框架体系。同时，深入开展转型金融标准研究，为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提供标准依据。

各地建立专业化、规范化、标准化绿色服务体系，夯实绿色金融供给基础。江苏设立专营服务机构、专列信贷规模、专项考核政策、专门内部资金转移定价（FTP）优惠、专属评价体系“五专”机制，加大绿色信贷投放。上海打造绿色金融服务线上平台，创新共享绿色信息服务、绿色金融供给、绿色产业识别、绿色项目服务、智能分析和预警五大功能，提供“一站式”绿色金融服务。四川建设“碳中和网点”“零碳网点”，率先建成实现经营活动全面碳中和的法人银行。



数据来源：中国人民银行。

图 29 2023 年绿色贷款增速高于全国平均水平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增速和占比情况

二、完善激励约束机制，引导金融资源流向绿色低碳领域

人民银行将符合条件的绿色贷款和绿色债券纳入货币政策操作合格抵质押品范围，盘活金融机构绿色金融资产。对银行业金融机构按季开展绿色金融评价，提升金融机构拓展绿色业务的动力。进一步扩大碳减排支持工具支持对象范围，纳入更多外资银行和地方法人银行，碳减排支持工具和支持煤炭清洁高效利用专项再贷款分别延续实施至 2024 年、2023 年末。2023 年，人民银行通过两项工具向金融机构发放低成本资金共计 8158 亿元，工具利率均为 1.75%。在两项工具带动下，金融机构自政策实施以来运用两项工具发放的绿色贷款累计超过 1.7 万亿元，加

权平均利率仅为 3.21%，低于企业贷款利率水平 0.67 个百分点，有效发挥货币政策工具总量和结构双重功能，保持金融支持绿色发展力度。

各地主动将绿色金融评价结果与央行评级、财政贴息奖补、银行业机构综合评价、绿色金融债发行等挂钩，督促金融机构加大绿色金融支持。湖南对绿色金融评价为 A 类的银行机构给予财政专项资金 100 万元奖励，激励金融机构大力发展绿色金融。青海引导金融机构将碳账户信息纳入信贷审批流程，推出碳账户挂钩优惠贷款，2023 年落地贷款利率优惠幅度最大下浮 1.65 个百分点。

三、加强产品服务创新，引导金融机构提升金融供给质效

人民银行鼓励金融机构提升绿色贷款业务规模，创新各类绿色债券产品，稳步推出绿色保险、绿色基金等多样化产品。同时，会同有关部门持续完善绿色金融产品发行管理制度，规范交易流程，提升市场透明度，更好满足绿色低碳发展的融资需求。

各地创新打造企业碳账户体系及金融运用场景，推动金融机构开发与企业“碳表现”挂钩金融产品。山东加大动产和权利担保融资创新，推出“齐鲁光伏绿色贷”“林业碳汇价值保险”“碳汇收益权质押贷款”“可再生能源补贴确权贷款”等绿色金融产品，满足绿色产业企业多样化融资需求。江西充分运用碳排放权配额、林业碳汇、碳积分等碳资产价值，提供碳“权”质押“绿色通道”，提升绿色金融服务效率。新疆发行首单银行间市场双贴标（绿色+科创）债务融资工具，票面利率为 2.29%。吉林发行首单“碳中和、碳资产、乡村振兴和革命老区”四大主题绿色碳排放权资产担保债务融资工具，票面利率仅为 2.6%。

四、持续完善配套服务，多方赋能促进绿色金融加快发展

一是发挥协同机制作用，畅通绿色金融政策传导渠道。积极参与或建立多部门政策协同、融资对接、财金互动机制，推动政策快速落地。2023 年，由中国人民银行分支机构联合搭建省级层面工作机制超过 30 个，组织的绿色银企专项融资对接户数超过 20 万户，融资对接金额近 2 万亿元。

二是深化试验区建设，充分发挥改革示范引领效应。浙江、江西、广东、贵州、新疆等首批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已完成 5 年试验期，重庆、甘肃兰州新区等后续获批试验区正处于深入推进中。2023 年末，七个试验省（区）绿色贷款平均增速 39.6%，高于七个试验省（区）各项贷款平均增速 27.7 个百分点。湖州绿色金融改革创新试验区在数字化赋能、碳账户建设、绿色金融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的经验做法，已向多地推广。

三是高质量组织开展环境信息披露，有效降低绿色金融环境信息不对称和“洗绿”等风险。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和发债主体重视自身环境信息披露，不断提高环境信息披露覆盖面和披露质量。稳步推进绿色金融信息管理系统建设，注重运用金融科技手段开展金融机构和金融业务碳核算工作，有效降低环境信息披露和管理成本。

五、积极拓展区域与国际交流合作，持续提升绿色金融影响力

中国是二十国集团中最早提出绿色金融议题的国家，也是积极的倡导者和坚定的支持者。人民银行深入参与二十国集团领导人峰会（G20）可持续金融工作组、央行和监管机构绿色金融网络（NGFS）、可持续金融国际平台（IPSF）、《“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GIP）等国际合作平台，凝聚绿色金融国际共识，主动引领绿色金融国际议题。着力推动国内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标准、环境信息披露要求等与国际接轨，在能力建设、生物多样性保护、激励约束机制等方面强化国际交流协调。连续多年担任二十国集团（G20）可持续金融工作组联合主席，牵头推出《G20 可持续金融路线图》《2023 年 G20 可持续金融报告》等一系列重要成果文件。中英绿色金融工作组 2023 年召开第五次会议、中美金融工作组将可持续金融纳入议题。

下一阶段，人民银行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市场化原则推动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发展和有效衔接，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体系，加强可持续信息披露建设，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加强货币政策工具支持，丰富绿色金融产品，助力绿色低碳转型发展。